

2017 年度報告

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7)



目錄

公司資料	1
財務概況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5
董事會報告	29
企業管治報告	3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8
獨立核數師報告	66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2
合併財務狀況表	73
合併權益變動表	75
合併現金流量表	76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78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剛先生
陳洪兵先生
陳燕玲女士
撒曼琳女士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錦成先生
胡志強先生
黃明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
梁創順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吳三燕女士

法定代表：

吳三燕女士
林剛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胡志強先生 (主席)
張錦成先生
黃明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
梁創順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成員：

黃明先生 (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
梁創順先生 (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
張錦成先生
胡志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錦成先生 (主席)
林剛先生
胡志強先生
黃明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
梁創順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深圳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深圳分行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南山區
大新路 198 號
馬家龍創新大廈
B 座 6-8 樓
郵編 518052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英皇道 510 號
港運大廈
21 樓 2106 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 1716 室

股份代號：

8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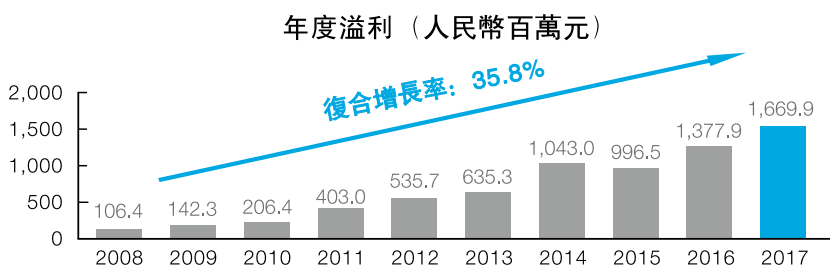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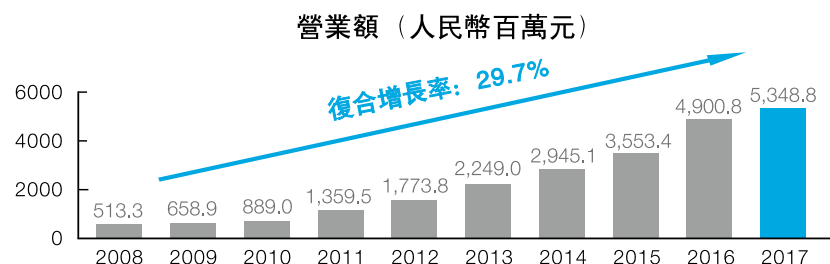
公司網址：

www.cms.net.cn

財務概況

- 營業額增長 9.1% 至人民幣 5,348.8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900.8 百萬元）；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營業額增長 21.2% 至人民幣 5,578.6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603.1 百萬元）
- 毛利增長 19.5% 至人民幣 3,478.3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2,911.9 百萬元）；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毛利增長 19.1% 至人民幣 3,272.2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2,746.3 百萬元）
- 年度溢利增長 21.2% 至人民幣 1,669.9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377.9 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長 21.7% 至人民幣 0.6734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0.5532 元）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 855.6 百萬元，可隨時變現的銀行承兌匯票為人民幣 349.6 百萬元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1393 元，使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股息為每股人民幣 0.2686 元，較去年增長 21.2%（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和年度總股息分別為每股人民幣 0.1164 元和人民幣 0.2216 元）

本集團最近十年營業額、年度溢利增長情況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摘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3,917,623	4,905,281	6,397,583	9,791,593	10,148,843
負債總額	641,036	914,442	1,045,115	3,523,769	2,820,586
資產淨額	3,276,587	3,990,839	5,352,468	6,267,824	7,328,257

尊敬的各位股東、社會各界合作夥伴：

二零一七年是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市場上市的第七年，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就各位股東與社會各界對本公司的關注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謝，並在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康哲藥業」）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之業績報告。

凝心聚力 創新發展

二零一七年，中國醫藥行業在環環相扣的政策「組合拳」的強力推動下，正步入系統化的改革攻堅期，推動著國家從粗放式增長的醫藥大國，逐步向注重質量與效率的醫藥強國邁進。本集團密切關注行業改革風向，在新形勢下深刻思考並提前佈局，同時積極優化內部組織結構以提升運營效率。我們始終以藥品的品質、品牌及循證醫學證據作為發展利器，力求為產品創造出優質的學術品牌形象及更寬廣的市場空間。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全體員工凝心聚力，再度呈交一份令人滿意的年度業績。

改革創新是本年度醫藥行業政策聚焦的主旋律。隨著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頒布《關於深化審評審批制度改革鼓勵藥品醫療器械創新的意見》，創新改革主題框架基本確立，隨後一系列配套政策及時響應。這對鼓勵創新產品上市、與國際接軌、加快引進和匯聚全球先進的生命科學資源具有里程碑的意義，醫藥產業創新動力再度被激發、鼓舞。本集團立足於學術推廣，創新產品必然是我們持續發展不竭的動力。在新形勢下，我們努力把握契機，放眼國際市場，加大對在研階段、擁有自主知識產權產品的引進與發展力度。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對英國 Destiny Pharma plc.（「Destiny Pharma」）進行股權投資並獲得其產品組合在包含中國在內的部分亞洲國家（不含日本）的特定資產。Destiny Pharma 產品組合的主要產品為正處於歐洲、美國 II 期臨床研究階段、作用機制新穎的抗菌藥物 Exeporfinium Chloride (XF-73) 鼻用凝膠。此外，本集團擁有自主知識產權、治療急性呼吸窘迫綜合症的 Traumakine[®] 在歐洲的 III 期臨床試驗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如期完成招募工作。Faron Pharmaceuticals Ltd（「Faron」）預計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可獲得其 III 期臨床試驗的頂線數據（top-line data）。若該類創新產品成功獲批上市，不僅會推動本集團未來業績持續增長，無疑還將為人類健康帶來重大意義。

乘風破浪 聚勢前行

能夠真正為社會、民眾創造價值的療效藥品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核心武器。本集團始終秉持嚴格的藥品篩選標準及專業的評估體系，面向全球搜索並購買創新性、有品質、有學術價值的藥品。本集團已擁有一支眼光超前、博學多識且經驗豐富的業務發展團隊，能夠從多維度進行戰略性思考，為海內外合作夥伴訂製最符合本土市場的戰略性解決方案，同時源源不斷地為本集團擴充適宜發展的產品儲備。經過多年的積累與發展，本集團產品組合日益壯大，目前擁有 19 個主要的在推廣及銷售的產品，其適應症領域已基本覆蓋中國三甲醫院主要科室。面對競爭激烈的市場及複雜多變的政策環境，我們相信真正具備療效性、安全性、且價格合理的藥品是未來醫藥市場前進的驅動力，亦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有力保障。

櫛風沐雨二十餘載，通過對中國市場堅持不懈的開拓與耕耘，本集團已建立輻射全國的專業學術推廣網絡，以客戶為中心，鑄造優質的學術推廣平台；通過傳遞前沿的醫藥資訊，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更有價值的醫療專業知識，以提升其診療水平，並創造產品的品牌價值。面對日新月異的行業環境，本集團不斷突破傳統的醫藥推廣模式，應用互聯網思維與方式，以自主研發的信息平台作為支撐，積極打造更高效便捷、更具滲透力及傳播力的數字化學術推廣體系。以變革促發展，本集團充分利用互聯網驅動創新模式，升級學術推廣能力，加固未來發展的核心競爭力。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本集團位於中國深圳的辦公室喜遷新址。更寬闊、舒適的辦公環境，更智能化的辦公體驗，不僅代表本集團以人為本的發展理念，更加彰顯康哲藥業的企業實力及對未來發展的堅定信心。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順應市場及政策導向進行多元化的新產品的引進及現有產品的發展工作，同時持續拓展並細化營銷推廣網絡，以支撐業績可持續增長。我們會繼續努力，為員工精心打造實現職業夢想的平台，為客戶竭力創造價值、為社會盡心承擔責任！

主席

林剛

中國 深圳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業務回顧

本公司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人民幣 5,348.8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900.8 百萬元），同比增長 9.1%；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營業額增長 21.2% 至人民幣 5,578.6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603.1 百萬元）。年度溢利人民幣 1,669.9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377.9 百萬元），同比增長 21.2%。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 0.6734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0.5532 元），同比增長 21.7%。

二零一七年，作為醫藥行業改革階段性目標任務的關鍵年度，各項改革政策的落實工作逐一完善。新版醫保目錄頒佈、「兩票制」執行、藥品零加成落地、藥佔比控制等多項政策的有序推進，對行業各方面產生著深刻影響。同時，以鼓勵創新、提高質量為主的改革旋律，為促進藥械產業結構調整和技術創新帶來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以創新引領發展方向，通過自主研究和合作研究相結合的方式，穩步推進專利產品的引進與研究工作。同時，通過繼續深挖及補充學術要點，鞏固產品學術差異化的推廣策略，持續將專業的學術推廣視為運營及發展的核心武器。本集團藉助優質的產品組合、覆蓋全面的推廣網絡及高效的運營體系，於報告期內再次取得良好的業績增長。

產品引進與發展

產品引進

新產品是保障本集團未來發展的根基。本集團依據嚴格的藥品篩選標準及專業的藥品評估體系，運用多元化的引進策略及多層級（短期、中期、長期）的新產品引進機制，確保在任何階段都擁有充足的產品持續投入市場，為可持續增長提供有力支撐。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面向全球搜索並購買高品質的藥品，並加大對在研階段專利產品的引進力度。

通過股權合作獲得擁有系列專利保護的長期儲備產品

二零一七年九月，本集團與 Destiny Pharma 簽訂了一份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投資、開發與商業化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將依據框架協議友好協商具體協議：本集團將獲得研發、生產、銷售及商業化 Destiny Pharma 現有產品組合在中國等亞洲國家（不含日本）的特定資產的權利，該特定資產具體包括相關知識產權、註冊許可及產品組合數據或資料等。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本集團完成對 Destiny Pharma 的股權投資，並獲得 Destiny Pharma 現有產品組合在中國等亞洲國家（不含日本）的上述資產。

Destiny Pharma 現有產品組合主要包括正處於歐洲、美國臨床 II 期研究階段、作用機制新穎的抗菌藥物 XF-73，以及兩個處於臨床前階段的抗感染產品。本集團將負責開展上述所獲資產的研發與臨床研究工作以發展該產品組合在中國等亞洲國家（不含日本）上市。通過是次合作，本集團現有的產品儲備得以豐富及擴張。

現有產品的發展

波依定（非洛地平緩釋片）

本公司擁有波依定為期二十年在中國（不含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對其進行商業化的獨家權利。波依定由阿斯利康製藥有限公司生產，為原研產品，用於治療高血壓及穩定性心絞痛，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波依定為非洛地平緩釋劑，具有平穩控制血壓，不良反應發生率低等優勢。於報告期內，波依定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1,289.0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37.9%。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波依定的收入為人民幣 1,378.9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46.6%。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把握各類學術平台與機會，分科室細化學術推廣策略，加強核心市場佈局。對於新興市場，加強再教育覆蓋廣度和深度，傳遞產品核心學術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波依定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26,0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優思弗（熊去氧膽酸膠囊）

優思弗由德國 Dr. Falk Pharma GmbH（「Falk」）委託德國 Losan Pharma GmbH 生產，用於治療膽囊膽固醇結石、膽汁淤積性肝病及膽汁反流性胃炎，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根據二零一七年 IMS 數據，優思弗是中國最暢銷的熊去氧膽酸藥物，在中國利膽藥物市場佔有率穩居第一位。於報告期內，優思弗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959.4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24.3%。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對產品差異化特點的深入挖掘，貫徹學術推廣策略，並藉助覆蓋面極廣的 Falk 巡講讓優思弗的學術形象更加深入人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優思弗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9,4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黛力新（氟哌噻噸美利曲辛片）

黛力新由丹麥 H. Lundbeck A/S 生產，用於治療輕中度抑鬱、焦慮及心身疾病，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根據二零一七年 IMS 數據，黛力新是中國市場份額第一的抗憂鬱藥物。於報告期內，黛力新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949.3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3.4%。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強對現有推廣平台的搭建和優化，並積極參與各類平台活動。此外，注重內部學術培訓，加強產品推廣的核心內驅力。維護傳統科室的同時，加大重點領域滲透，鞏固品牌地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黛力新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21,0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新活素（注射用重組人腦利鈉肽）

新活素由本集團持股 36.83% 的西藏諾迪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藥業」，為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子公司——成都諾迪康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生產，是治療急性心力衰竭的國家一類生物製劑，亦是目前中國市場上唯一的重組人腦利鈉肽。新活素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新活素是中國首部《急性心力衰竭診斷和治療指南（2010）》的推薦藥品，並於二零一七年獲《中國急性心力衰竭急診臨床實踐指南》推薦，正逐步成為對抗急性心衰的新一代治療用藥。於報告期內，新活素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411.8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23.4%。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新活素的收入為人民幣 651.9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18.9%。

得益於本集團強大的學術網絡覆蓋及心腦血管事業部的資源整合，本集團藉助納入醫保的契機，積極拓展和深化核心專家網絡，強化專業學術推廣線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活素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1,9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莎爾福（美沙拉秦）

莎爾福栓劑、灌腸液為德國 Falk 委託的瑞士 Vifor AG Zweigniederlassung Medichemie Ettingen 生產；莎爾福腸溶片為德國 Falk 委託的德國 Losan Pharma GmbH 生產。莎爾福主要用於潰瘍性結腸炎和克羅恩病急性發作期的治療。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也是目前中國市場上劑型最全的美沙拉秦製劑。於報告期內，莎爾福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296.3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34.1%。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強醫生和患者的學術教育工作，發揮產品多劑型優勢，維穩核心市場，促進網絡下沉，擴大莎爾福的品牌影響力。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莎爾福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3,9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億活（布拉氏酵母菌散）

億活由法國 Biocodex 製藥廠生產，是一種用於治療成人和兒童腹瀉及腸道菌群失調所引起的腹瀉症狀的益生菌製劑，是循證醫學證據最充足的治療兒童急性胃腸炎的益生菌製劑，也是目前中國市場上唯一的布拉氏酵母菌。二零一六年最新發佈的《中國兒童急性感染性腹瀉病臨床實踐指南》給予億活最高級別的推薦。二零一七年，世界胃腸病學組織（WGO）更新了《益生菌和益生元指南》，在上一版（2011年版）的基礎上，更新版本依舊對億活在相關適應症領域給予了權威推薦。於報告期內，億活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263.3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49.5%。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 Biocodex 合作開展各類論壇及巡講活動，堅持差異化的學術推廣策略。深耕國內循證醫學證據，在夯實兒科的同時，不斷深化消化領域並拓展其他科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億活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3,0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施圖倫滴眼液（七葉洋地黃雙苷滴眼液）

本集團已擁有施圖倫的中國（含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市場相關資產，委託德國 Pharma Stulln GmbH 生產。施圖倫滴眼液用於治療眼底黃斑變性和各種類型的視疲勞，是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CFDA」）批准的唯一用於治療眼底黃斑變性的滴眼液，且具有不含防腐劑的特點。於報告期內，施圖倫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217.5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20.1%。

於報告期內，通過打造多層級學術平台，完善專家網絡建設，繼續穩固眼底病、強化視疲勞相關領域的推廣工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施圖倫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7,0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喜達康（水解蛋白口服溶液 / 口服水解蛋白）

喜達康是本集團自有產品，是 CFDA 批准的唯一的水解蛋白類腸內營養製劑，目前在售劑型有口服溶液和散劑。喜達康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康哲（湖南）製藥有限公司（「康哲湖南」）生產。自二零一四年下半年起，喜達康的代理模式轉變為以醫院為基礎，與代理商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的推廣服務模式，提前完成「兩票制」運營模式調整。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加強學術推廣的跟進工作，廣泛參與各級別的學術會議，同時積極佈局新中標區域的市場開發工作。於報告期內，喜達康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194.6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10.6%。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喜達康的收入為人民幣 58.9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10.4%。

伊諾舒（鹽酸氨溴索注射液）

本集團擁有伊諾舒的產品控制權，主要委託天津藥物研究院藥業有限責任公司（「天津藥研院」）生產並由其部分轉委託康哲湖南生產。伊諾舒是中國第一個獲批仿製的鹽酸氨溴索注射液，用於治療呼吸道疾病的祛痰類產品，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嚴酷的競爭格局中調整戰略佈局，積極提高產品的競爭能力。於報告期內，伊諾舒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159.1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15.7%。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伊諾舒的收入為人民幣 100.6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18.8%。

丹參酮膠囊

丹參酮膠囊是由本集團持股超過 50% 的河北興隆希力藥業有限公司擁有並生產，是國家醫保目錄產品。丹參酮膠囊是一種具有明確分子結構式的多重功效植物抗生素（廣譜），具有良好的抗菌消炎功效。該產品主要用於治療痤瘡、扁桃腺炎、外耳道炎、癬、癰、外傷感染、燒傷感染、乳腺炎、蜂窩組織炎、骨髓炎等。於報告期內，丹參酮膠囊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151.8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2.7%。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細致梳理產品的藥理機制及推廣方向，進一步圍繞定位及學術點開展一系列學術推廣活動。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丹參酮膠囊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4,0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喜遼妥（多磺酸粘多糖乳膏）

本集團已擁有喜遼妥在中國（不含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的資產，該產品由德國 Mobilat Produktions GmbH 生產。喜遼妥的活性成分為多磺酸粘多糖，用於治療形成和沒有形成血腫的鈍器挫傷，及無法通過按壓治療的淺表性靜脈炎。喜遼妥品質高，作用廣泛且安全性好。於報告期內，喜遼妥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129.0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25.6%。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穩固全國和區域皮膚科專家網絡，同時深入科研，打造強有力的循證醫學證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喜遼妥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6,0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諾迪康膠囊

諾迪康膠囊是由本集團持股 36.83% 的西藏藥業之子公司——四川諾迪康威光製藥有限公司生產，該產品被納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國家醫保目錄、並被列為中藥保護品種。其功能主治為益氣活血，通脈止痛。用於氣虛血淤所致胸痹，症見胸悶、刺痛或隱痛、心悸氣短、神疲乏力、少氣懶語、頭暈目眩；冠心病、心絞痛見上述證候者。於報告期內，諾迪康膠囊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100.6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17.5%。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諾迪康膠囊的收入為人民幣 135.1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7.4%。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通過科研進一步挖掘產品的學術價值，加強產品特性宣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諾迪康膠囊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3,7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慷彼申（米曲菌胰酶片）

本集團已擁有慷彼申在中國（含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及其他指定國家或地區的資產，由德國 Nordmark Arzneimittel GmbH & Co.KG 生產。慷彼申的主要成分為胰酶和米曲菌黴提取物，用於治療消化酶減少引起的消化不良，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於報告期內，慷彼申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67.9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28.6%。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對慷彼申的學術推廣聚焦「改善消化效率，消化酶補充治療」的推廣理念。同時，受益於本集團消化線的強大資源，繼續致力於產品的品牌建設。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慷彼申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1,3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肝腹樂片

肝腹樂片是本集團自有產品，用於治療原發性肝癌，肝硬化及肝纖維化。肝腹樂片在臨床應用上超過二十年。肝腹樂片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由康哲湖南生產。於報告期內，肝腹樂片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40.6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15.2%。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各類學術會議灌輸產品學術知識，並藉助本集團其他消化線產品資源，樹立品牌形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肝腹樂片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6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依姆多（單硝酸異山梨酯緩釋片）

本集團聯營公司西藏藥業擁有依姆多的全球資產（除美國外），本集團負責該產品在中國市場（不含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的推廣。依姆多為用於冠心病的長期治療及預防心絞痛的長效硝酸酯類口服藥物，暫由阿斯利康製藥有限公司生產。依姆多採用了 AstraZeneca 的 Durules 緩釋技術，適宜長期抗缺血治療。依姆多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並在部分地區列入地方基藥目錄，是冠心病抗缺血治療不可或缺的重要藥物之一。於報告期內，依姆多實現推廣服務收入為人民幣 40.0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96.0%。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圍繞「硝酸酯規範化臨床應用」的理念，開展不同層級的學術傳導活動，同時鞏固 AstraZeneca 的 Durules 緩釋技術的良好口碑，重樹長效口服硝酸酯第一品牌的地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姆多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8,0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溴隱亭[®]（甲磺酸溴隱亭片）

本集團已擁有溴隱亭[®]的中國市場（含香港特別行政區和台灣，不含澳門特別行政區）相關資產，委託意大利 Novartis Farma S.P.A. 生產。溴隱亭[®]的活性成分是甲磺酸溴隱亭，為原研產品，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該產品可用於內分泌系統適應症和神經系統適應症，並是指南推薦用於治療高催乳素血症（HPRL）的標準一線用藥。於報告期內，溴隱亭[®]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27.3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27.5%。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溴隱亭[®]的銷售已覆蓋全國約 1,3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蘭美抒[®]（鹽酸特比萘芬片）

本集團已擁有蘭美抒[®]的中國市場（不含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相關資產，暫由北京諾華製藥有限公司（「諾華」）生產。蘭美抒[®]的活性成分是鹽酸特比萘芬。蘭美抒[®]為原研產品，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該產品的適應症包括由皮膚癬菌如毛癬菌、犬小孢子菌和絮狀表皮癬菌引起的皮膚、毛髮真菌感染以及皮膚癬菌（絲狀真菌）感染引起的甲癬。口服特比萘芬是中國體股癬、足癬、頭癬以及甲真菌病指南推薦的系統性抗真菌藥之一。本集團正在持續進行蘭美抒[®]的生產批文的轉換工作，在生產權轉換完成後蘭美抒[®]將由康哲湖南進行生產。在蘭美抒[®]的相關證照轉換期間，該產品的銷售由諾華負責，諾華按照協議的約定向本集團結算該產品的利潤。於報告期內，蘭美抒[®]實現結算利潤收入為人民幣 8.3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6.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茵蓮清肝顆粒

本集團擁有茵蓮清肝顆粒為期二十年的中國市場獨家銷售權，由北京亞東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生產，為獨家中藥品種，擁有國家新藥證書，其功能主治為清熱解毒，調肝和脾。用於急性甲型、慢性乙型病毒性肝炎，屬於國家醫保目錄產品。於報告期內，茵蓮清肝顆粒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6.5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77.7%。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茵蓮清肝顆粒的收入為人民幣 3.0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9.9%。

默維可[®]（聚乙二醇鈉鉀散）

本集團已擁有默維可[®]中國（含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市場相關資產，委託英國 Norgine Limited 生產。默維可[®]的有效成分包括聚乙二醇 3350、碳酸氫鈉、氯化鈉、氯化鉀，用於治療慢性便秘、糞便嵌塞。作為適應症領域的知名品牌，本產品在歐洲銷售多年，並在中國擁有廣泛的目標適用人群。該產品擁有中國市場的進口藥品註冊證，但之前從未在中國市場銷售。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開展了默維可[®]在中國市場推廣的相關的前期工作。

現有主要產品引進方式和收入權重清單如下：

引進方式	產品名稱	佔本集團營業額的比例（%）
權利控制	波依定	24.1
	新活素	7.7
	施圖倫	4.1
	喜達康	3.6
	伊諾舒	3.0
	丹參酮	2.8
	喜遼妥	2.4
	諾迪康	1.9
	慷彼申	1.3
	肝腹樂	0.8
	依姆多	0.7
	溴隱亭	0.5
	蘭美抒	0.2
	茵蓮清肝	0.1
	默維可	0.0
	小計	53.2
獨家代理合約	優思弗	17.9
	黛力新	17.7
	莎爾福	5.5
	億活	4.9
		小計

其他產品

除上述產品，本集團銷售的其他產品，如西施泰、依克沙、沙多力卡、香苾益血口服液等，於報告期內實現收入合計約人民幣 36.6 百萬元，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 0.8%。

儲備產品

正在辦理進口藥品註冊證的產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有 4 個正在辦理進口註冊申請的產品，其將在獲得 CFDA 頒發的進口藥品註冊證後對本集團的收入產生貢獻。主要產品資料如下：

產品名稱	適應症	生產廠商	CFDA 受理號	申報進度
Budenofalk (布地奈德)	用於克羅恩病的治療	Dr. Falk Pharma GmbH (德國)	JXHL1100207 (膠囊)	批准臨床
Maltofer® (麥芽糖鐵)	用於無貧血鐵缺乏和缺鐵性貧血的治療	Vifor (International) Inc. (瑞士)	JXHL1400152 (糖漿)	批准臨床
			JXHL1400153 (咀嚼片)	批准臨床
Ze 339	用於過敏性鼻炎的治療	Zeller Medical AG (瑞士)	JXZL1500004	CDE 審評
琥珀醯明膠注射液	主要用於低血容量性休克的初始治療	Beacon Pharmaceuticals Limited (英國)	資料準備	資料準備

更多本集團產品進口藥品註冊信息，請參見 CFDA 網站 (<http://www.sfda.gov.cn>)。

於報告期內，基於對 Ze 440 (用於經前期綜合症和月經週期紊亂的治療)、Ze 450 (用於更年期不適的治療)、Budenofalk 泡沫劑 (用於潰瘍性結腸炎的治療) 及琥珀醯明膠電解質注射液 (主要用於低血容量性休克的初始的治療) 產品的商業和技術考量，本集團決定終止產品在中國的進口藥品註冊證辦理。

擁有自主知識產權的產品

酪絲亮肽 (CMS024)

酪絲亮肽 (CMS024) 是本集團研發且擁有自主知識產權的產品、用於治療原發性肝癌的國家一類新藥。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其主題為「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評價注射用酪絲亮肽治療肝細胞癌的安全性、有效性 III 期多中心臨床研究」的 III 期臨床試驗揭盲，但是次臨床試驗未能達到理想結果。由於在是次臨床試驗中觀察到無分支癌栓亞組呈現一定的療效趨勢，本集團隨後展開了為期半年的「後續隨訪研究」，繼續給予試驗組研究藥物並觀察總生存期。是次「後續隨訪研究」取得了有意義的結果：根據研究統計資料，亞組的試驗組和安慰劑組之間的生存時間已觀察到顯著性差異，酪絲亮肽具有延長「無門分支癌栓」的肝癌患者的生存時間的趨勢。

基於「後續隨訪研究」得到的正面結果，以及對過去各階段臨床研究情況的分析，本集團決定繼續開展酪絲亮肽新的 III 期擴大化臨床試驗。於報告期內，酪絲亮肽的 III 期擴大化臨床研究在中國約十二家研究中心展開，目前仍處於病人入組階段。是次臨床試驗的費用依舊由康哲醫藥研究（深圳）有限公司（「康哲研究」）承擔；待產品成功上市並取得銷售收入後，本集團將再向康哲研究支付該產品銷售額的 13% 作為專利權費。酪絲亮肽一旦成功上市，不僅在中國具有極大的市場潛力，還將為人類健康帶來重大意義。

Traumakine®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林剛先生全資持有的 A&B (HK) Company Limited（「A&B」）與 Faron 通過股權合作的方式獲得 Traumakine® 的中國地區及指定地區資產及享有產品的特定知識產權，並將該資產轉讓於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CMS Pharma Co., Ltd。A&B 將繼續投資 Traumakine® 在中國的發展，本集團只需在該產品成功商業化後，按照其在中國市場淨銷售額的一定比例向 A&B 支付權利金，該比例有待進一步協商確定。

Traumakine[®] 是一種靜脈注射用重組人幹擾素 β 1a 凍幹生物製劑，用於治療急性呼吸窘迫綜合症（「ARDS」）。ARDS 是多種原因引起的急性呼吸衰竭，臨床上以進行性呼吸窘迫、頑固性低氧血症和非心源性肺水腫為特徵，是臨床常見的急危重症之一。ARDS 常見病因包括全身性感染、創傷、休克、燒傷、急性重症胰腺炎等，涉及臨床較多科室。目前，Traumakine[®] 在全球範圍共有五項相關專利。其中兩項通過國際申請途徑（「PCT」）進入中國，一項已獲得授權；另外兩項在歐盟、美國、日本等國家和地區均獲得授權。於報告期內，Traumakine[®] 的保護 β 干擾素靜脈注射的配方專利已在芬蘭獲得了授權，未來也可通過 PCT 途徑進入中國。另外，該產品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被歐盟指定為用於急性肺損傷孤兒藥，並於二零一七年十月被英國藥品和健康產品管理局（MHRA）授予有前途的創新藥（PIM）稱號。

Traumakine[®] 已在英國完成 I/II 期臨床研究，主要評價指標為給藥後 28 天內的全因死亡率。研究結果顯示本產品極大地改善了病死率（治療組的病死率為 8%，對照組的病死率為 32%，28 天內的全因死亡率降低了 81%， $P=0.01$ ）。相關研究結果已在著名的柳葉刀期刊上公開發表（Lancet Respir Med. 2014 Feb; 2 (2) :98-107）。二零一五年十二月，Traumakine[®] 的 III 期 INTEREST 臨床研究啟動。這是一項隨機、雙盲、平行對照研究，就干擾素和安慰劑治療中度至重度 ARDS 病人（由歐洲多個醫學中心招募）的療效和安全性進行比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Traumakine[®] III 期 INTEREST 臨床研究如期完成 300 例病人的入組。Faron 已採納 INTEREST 臨床研究的獨立數據監控委員會（IDMC）和督導委員會（SC）的建議，除提供第 28 天死亡率終點數據外，還提供第 90 天 ARDS 盲態結果（死亡率 / 發病率）。Faron 據此預期，Traumakine[®] III 期 INTEREST 臨床研究頂線數據（the top-line data）將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公佈。

二零一七年九月，Faron 宣佈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已提議待產品 Traumakine[®] 正在進行的歐洲 INTEREST 和日本 MR 11A8-2 兩項 III 期臨床研究取得陽性結果後，基於 FDA 對臨床數據滿意的情況下，Faron 可直接提交生物製品許可申請（BLA）。二零一八年一月，Faron 宣佈 FDA 授予 Traumakine[®] 治療 ARDS 快速通道（Fast Track Designation）地位。ARDS 病死率較高（中國約 50%，歐美約 35% 至 45%），該產品一旦成功上市，將成為全球首個用於 ARDS 患者的治療藥物，並擁有廣闊的市場前景。

Destiny Pharma 產品組合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與 Destiny Pharma 通過股權投資的方式獲得研發、生產、銷售及商業化 Destiny Pharma 現有產品組合在中國等亞洲國家（不含日本）的特定資產的權利，該特定資產具體包括相關知識產權、註冊許可及產品組合數據或資料等。本集團負責開展上述資產的研發與臨床研究工作以發展該產品組合並在中國等亞洲國家（不含日本）上市。是次合作進一步豐富了本集團現有的產品儲備。

Destiny Pharma 現有產品組合主要包含三款產品，其中 Exeporfinium Chloride (XF-73) 鼻用凝膠主要用於鼻腔金黃色葡萄球菌（「金葡萄」）的去定植，以預防術後金葡萄菌感染。XF-73 是具有抗菌活性的合成二價卞啉衍生物，其作用機制新穎，與現有的任何抗菌藥物家族都不同。已發表的研究表明，其具有殺菌作用，主要通過影響細菌細胞膜的通透性和完整性的細菌表面機制起作用，從而導致胞內成分釋放和細胞死亡無裂解。XF-73 對所有測試的金葡萄菌包括耐甲氧西林金葡萄菌和多藥耐藥菌都有活性，具有快速殺菌且不易產生耐藥性的特點。XF-73 已經完成歐洲、美國 I/IIa 臨床試驗，計劃展開 IIb 臨床試驗。已完成的 I/IIa 期臨床試驗結果顯示其鼻腔金葡萄菌去定植療效確切，安全性良好。美國 FDA 於 2015 年 10 月授予 XF-73 用於預防術後葡萄球菌感染的合格感染疾病產品 (QIDP) 資格。此外，XF-73 在中國有兩項獲得了授權的專利保護，其中一項為化合物專利，另一項為用途專利。

金葡萄菌是臨床上分離的常見細菌，中國細菌耐藥性監測結果表明，其在革蘭陽性球菌中占第一位，是醫院感染的主要病原菌。研究證明，金葡萄菌的鼻腔定植率非常高，細菌的定植增加了醫院獲得性感染的風險，金葡萄菌的鼻定植也是術後感染的危險因素。需要進行鼻腔金葡萄菌去定植的人群主要有骨科手術患者、心胸外科和 ICU 患者等，目標適用人群廣泛。且中國目前暫無鼻腔金葡萄菌去定植的產品獲批。因而一旦獲批，XF-73 在中國將有廣闊的市場前景。

產品組合亦包含以下兩款臨床前階段產品，均擁有系列專利保護：

XF-70: 其潛在適應症領域為皮膚感染，其臨床前數據支持可開發的適應症將包括膿疱病、痤瘡、特應性皮炎、皮膚撕裂細菌感染、皮膚 / 陰道念珠菌感染以及治療嚴重的細菌性燒傷傷口感染。

DPD-207: 其為 XF-73 在其卞啉環內與鐵 (Fe) 部分絡合的衍生物。該化合物可能對眼部微生物感染的治療有效。

網絡發展

直接網絡

本集團直接網絡的運作在各項管理機制的持續優化下日臻完善。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貫徹分產品線設置的省區、地區推廣，並根據市場發展，進一步細分及新增推廣區域。在區域管理上引入更為合理的人力規劃及崗位任職體系，配合激勵政策的優化、數據中心的建立，為直接學術網絡的高效運營保駕護航。為增強產品的學術競爭力及推廣人員的學術專業度，本集團繼續強化各類醫學知識、藥品學術知識及合規方面的培訓，確保藥品推廣人員更為專業、合規、高效地傳遞藥品學術信息。同時，通過運用智能雲平台及移動互聯網工具，本集團積極探索更為高效、便捷的創新性推廣方式。

本集團自一九九八年開始堅持校園招聘，選拔和培養合適企業發展的優秀人才。經過多年總結及優化，本集團為員工的職業發展提供了清晰的路徑。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啟動了第二十三屆校園招聘，並繼續通過「本科生成長計劃」為專業的推廣隊伍注入新的力量，通過「專業儲備人才計劃」招聘碩士或以上的醫藥學院校畢業生，為集團的快速發展補充專業人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直接網絡已擁有約 2,800 名專業的市場及推廣相關人員，覆蓋全國超過 47,0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代理商網絡

二零一七年，在行業政策對代理商網絡的衝擊更嚴峻的背景下，本集團迎難而上並積極應對。為響應國家「兩票制」政策，本集團借鑒喜達康成功轉型的經驗，正陸續將代理商網絡其他產品調整為推廣服務模式。本集團加強對代理商的培訓，通過舉辦各類全國性及區域性的培訓會議，形成更具規模化、常態化培訓體系。藉助日趨完善的信息技術管理系統及移動互聯工具，本集團能夠更為迅速及有效地開展內部及與代理商之間的交流與合作。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代理商網絡已與約 510 個代理商或第三方銷售代表簽約，並有效覆蓋全國約 9,600 家醫院及醫療機構。

生產發展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康哲湖南的固體制劑車間（含中藥提取）獲得了新版 GMP 證書。

前景及展望

近年來，包含藥品、醫療、醫保、流通四大領域在內的各项改革政策不斷發佈與推進，中國醫藥行業走向品質化、效率化的發展階段。同時，隨著人們的生活水平和對自身健康的重視程度不斷提升，本集團對醫藥市場的前景持續看好。繼續秉承產品引進與發展、營銷推廣網絡不斷擴展這兩大核心發展戰略，本集團有信心維持穩健的持續發展。

在新產品引進上，本集團將依據嚴格的藥品篩選標準，持續從全球市場探索並購買符合中國市場特點及本集團發展策略的產品，為本集團不斷補充優質產品，完善產品線。在現有產品發展上，本集團將繼續深挖產品學術優勢，通過專業的學術信息的儲備與傳遞，為產品創造更專業化、規範化的推廣環境。

在營銷推廣網絡擴展上，本集團將繼續細化及往基層滲透，進一步提升網絡承載能力。本集團會在順應國家政策的前提下不斷升級與代理商合作政策，加強對代理商的產品學術扶持工作，全力發揮代理商網絡的規模效應。

未來，本集團將順應行業趨勢並緊跟產業發展的步調，始終以發展的眼光看待挑戰，並時刻準備迎接改革釋放的紅利。同時，本集團會持續加強內部管理，不斷優化運營組織結構，並堅持創新，通過自主研究和合作研究相結合的方式，穩步推進在研階段專利產品的發展，積蓄增進業績可持續增長的動力。另外，本集團將繼續以專業的學術傳遞服務於客戶，與員工同心築夢，努力為客戶創造更大價值，為社會承擔更多責任。

財務回顧

在閱讀下述討論分析時，請一併參閱本年度報告所示經審計的合併財務報表及其附注。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摘要如下：

營業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額增長 9.1%，達到人民幣 5,348.8 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 4,900.8 百萬元。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本集團報告期營業額為人民幣 5,578.6 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4,603.1 百萬元增長 21.2%，主要是由於產品銷售數量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增長 19.5%，達到人民幣 3,478.3 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 2,911.9 百萬元；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本集團報告期毛利增長 19.1%，達到人民幣 3,272.2 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 2,746.3 百萬元，主要反映營業額的增加。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率為 65.0%，較去年同期的 59.4% 增加 5.6 個百分點；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本集團報告期毛利率為 58.7%，較去年同期的 59.7% 減少 1.0 個百分點，主要因為產品銷售價格下降以及產品銷售權重的變化。

銷售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費用增長 17.8%，達到人民幣 1,382.2 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 1,173.8 百萬元；銷售費用佔營業額比率為 25.8%，較去年同期的 24.0% 增加 1.8 個百分點。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本集團報告期銷售費用佔營業額比率為 21.1%，較去年同期的 21.9% 減少 0.8 個百分點，主要反映本集團良好的費用控制以及受益於直接網絡的規模效應。

行政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費用增長 0.1%，達到人民幣 222.0 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 221.7 百萬元；行政費用佔營業額比率為 4.1%，較去年同期的 4.5% 下降 0.4 個百分點。若將「兩票制」收入還原則本集團報告期行政費用佔營業額比率為 4.0%，較去年同期的 4.8% 下降 0.8 個百分點，主要因為良好的費用控制以及受益於規模效應。

其他收益及虧損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增加 177.3%，為虧損人民幣 61.2 百萬元，去年同期為虧損人民幣 22.1 百萬元，主要因為外幣貸款出現匯兌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增加 59.9%，至人民幣 77.7 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 48.6 百萬元，主要因為聯營公司西藏藥業的盈利增加。

財務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增加 93.4%，至人民幣 82.3 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 42.5 百萬元，主要反映使用銀行借款增加。

年度溢利

本集團年度溢利增長 21.2%，至人民幣 1,669.9 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 1,377.9 百萬元；剔除匯兌損失及其所得稅影響后年度溢利增長 23.6% 至人民幣 1,766.2 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 1,428.7 百萬元，主要源於營業額的持續增長以及良好的成本費用控制。

存貨

報告期末，本集團存貨減少 9.5%，為人民幣 460.4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 509.0 百萬元。本集團平均存貨周轉天數自二零一六年的 82 天增至二零一七年的 95 天，主要因為受「兩票制」影響銷售成本減少。

貿易應收賬款

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下降 7.0%，為人民幣 993.8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 1,068.5 百萬元。本集團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周轉天數自二零一六年的 68 天增至二零一七年的 71 天，主要因為受「兩票制」影響銷售收入減少。

貿易應付賬款

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下降 5.5%，為人民幣 130.0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 137.6 百萬元。本集團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周轉天數自二零一六年的 21 天增至二零一七年的 26 天，主要因為受「兩票制」影響銷售成本減少。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 855.6 百萬元，可隨時變現的銀行承兌匯票為人民幣 349.6 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 482.5 百萬元，可隨時變現的銀行承兌匯票為人民幣 423.6 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主要幣種為人民幣，少量為美元、歐元以及港元。

下表為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簡明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071,798	1,162,04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54,099)	(1,533,258)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345,062)	621,9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u>372,637</u>	<u>250,767</u>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451	229,336
匯率變動影響	541	2,34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55,629</u>	<u>482,451</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 2,071.8 百萬元，相較於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 1,162.0 百萬元，增加 78.3%，主要因為銷售增加的同時營運資金佔用減少。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 354.1 百萬元，相較於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 1,533.3 百萬元，減少 76.9%，主要因為本年收回二零一六年貸給聯營公司西藏藥業的款項。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 1,345.1 百萬元，相較於二零一六年產生的現金淨額人民幣 622.0 百萬元，減少 316.3%，主要因為本年支付二零一六年購買在中國商業化波依定的獨家許可的尾款，以及本年銀行借款增加淨額相較二零一六年減少。

流動資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460,401	509,004
應收賬款	993,812	1,068,481
其他應收款	493,580	613,939
可收回稅項	5,135	14,24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51,023	862,8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855,629	482,451
	<u>2,959,580</u>	<u>3,550,91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0,011	137,590
其他應付款	376,815	441,532
銀行借款	65,000	1,612,398
應付遞延代價	8,802	1,096,424
應付稅項	77,516	108,223
	<u>658,144</u>	<u>3,396,167</u>
流動資產淨值	<u>2,301,436</u>	<u>154,751</u>

本公司將會隨時結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使用長期銀行借款以及其他融資工具以便滿足本集團的流動性需要。

資本開支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資本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無形資產	-	1,080,651
預付購買無形資產	-	16,15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6,624	48,891
注資聯營公司	1,000,000	-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26,291	-
	<u>1,102,915</u>	<u>1,145,692</u>

資本結構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公司定期審查資本結構并考量每一類別資本的成本及其對應的風險，以使本公司股東回報最大化。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債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2,105,048	1,612,39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人民幣 2,105.0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612.4 百萬元）。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銀行借款主要用於支付購買在中國商業化波依定的獨家許可的尾款。銀行借款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25。

如上所述，隨著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增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款除以總資產）為 20.7%，相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6.5% 增加 4.2 個百分點。

於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為人民幣 2,412.4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363.4 百萬元），增加主要因為注資聯營公司西藏藥業。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西藏康哲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人民幣 10.0 億元的代價認購并獲配發 27,412,280 股西藏藥業之股份。

市場風險

我們面臨各類市場風險，包括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的利率風險、外匯風險、政策風險及通脹風險，該等風險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32。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歐元以及港元的貨幣風險。人民幣兌換外幣受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頒布的外幣兌換法律法規。人民幣對外幣的重大匯率波動將會對本集團產生財務影響。本集團密切監控匯率變動并不定時檢討外匯風險管理策略，於適當時，管理層將會考慮對沖外匯敞口。本集團當前沒有簽訂任何外匯遠期合約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將會密切監控利率變動，以使預期利率風險降低。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帳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 73,247,000 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人民幣 28,289,000 元的租賃土地作為授予本集團一定銀行借款和一般銀行授信的抵押。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貸款協議載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條件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天佑貿易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借款人」），以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與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初始貸款行，委任安排牽頭行、簿記行及代理行）簽訂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借款人根據貸款協議於首次提款之日起 36 個月的期限內獲得 300,000,000 美元額度的定期貸款融資（「貸款」）。

根據貸款協議，如果，除其他方面之外，林剛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定義）（i）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超過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包含各類別）的 30%；或（ii）不再直接或間接成為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包含各類別）的單一最大股東，則代理行（根據該貸款之多數貸款人指示行事）可經提前不少於 30 日通知借款人，取消該貸款下所有承諾金額並宣佈所有未償貸款和應計利息以及所有於該貸款下產生的其他金額將會立即到期並需立即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林剛先生（直接和間接）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約 43.53%。

股息

報告期內，本集團支付的二零一七年度中期及二零一六年度末期股息分別為人民幣 321.6 百萬元及人民幣 289.5 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支付的二零一六年度中期及二零一五年度末期股息分別為人民幣 261.7 百萬元及人民幣 201.2 百萬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林剛先生，53歲，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林先生負責策劃、推行及管理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策略。林先生在中國醫藥產品的營銷、推廣及銷售以及其他增值服務方面擁有多年豐富經驗。他於一九八六年取得湛江醫學院的醫學學士學位，該學院已易名為廣東醫科大學。林先生為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成員，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Treasure Sea Limited 的單一董事。

林先生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含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2 頁。

陳洪兵先生，51歲，本集團首席營運官，副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他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留任本集團。陳先生負責本集團的營銷、推廣及銷售業務以及藥品生產管理工作。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前，他擁有約四年的臨床經驗，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四年任南京市鼓樓醫院的駐院醫師。他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南京醫學院並獲得臨床醫學學士學位，該學院已易名為南京醫科大學。

陳先生為本公司股東 Viewell Limited 的單一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含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2 頁。

陳燕玲女士，47歲，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副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她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留任本集團。陳女士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投資者關係以及辦公室行政管理。她持有 EMBA 學位，並為資深會計師，在財務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二零一七年七月，陳女士獲得由《機構投資者》雜誌評選出的二零一七年「亞洲最佳首席財務官（綜合）——醫療保健及製藥行業」的第一名，此次是陳女士連續第六次榮獲此項殊榮。

陳女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含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2 頁。

撒曼琳女士，57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撒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撒女士負責深圳市康哲藥業有限公司（「深圳康哲」）的產品市場營銷和推廣工作。在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之前，她擁有近十年臨床經驗。撒女士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上海中醫藥大學並獲得醫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獲得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該學校已易名為澳門城市大學。撒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撒女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含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2 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錦成先生，55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證券經紀、投資銀行、基金管理、私募投資及其他金融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於一九八四年從香港大學畢業之後，他自一九八四年至二零零零年曾任職於下列公司：Sanyo Securities (Asia) Limited、Fidelit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嘉裡證券有限公司、Sassoon Securities Limited 及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張先生於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43）擔任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中期，於煜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張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擔任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193）的首席運營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張先生擔任格菱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獲委任為一家專門投資科技的私人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至今獲委任為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32）的執行董事。

張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獲香港大學社會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五年取得倫敦大學（金融經濟）理學碩士學位。張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胡志強先生，61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擁有逾30年的財務審計經驗，專長提供審計及驗證服務、財務盡職審查、併購支援服務、企業重組及融資安排。胡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離任時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合夥人。胡先生現為一家從事物業及其他投資活動的香港家族私人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胡先生也是以下多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62），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75），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6），原生態牧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31），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38），周黑鴨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58）。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胡先生亦為中糧肉食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1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胡先生於一九八零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為香港理工大學），獲會計學高級文憑。胡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明先生，53 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年，擔任斯坦福大學商學院金融學助理教授及副教授；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以及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一年，分別擔任長江商學院副院長、金融學訪問教授及金融學教授；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擔任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學院院長。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今，擔任康奈爾大學 Johnson 管理學院的金融學教授；及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今，擔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金融學教授。彼於二零零八年至今擔任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英利綠色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YGE）的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至今擔任一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7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被萬洲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碼：00288）委任為該公司的獨立董事（生效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並擔任該公司獨立董事至今。黃先生亦現任京東商城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物理系，隨後分別獲得康奈爾大學物理學博士學位及斯坦福大學金融學博士學位。黃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亦辭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梁創順先生，52 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於一九九一年成為執業律師，曾任胡關李羅律師行北京辦事處首席代表，現為胡關李羅律師行的合夥人，熟悉企業融資、併購及上市法律業務，並參與多起中國 H 股及紅籌公司的上市及收購。梁先生現為中國委託公證人。梁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擔任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01800）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擔任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原利君國際醫藥（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02005）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01893）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01898）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法學榮譽學士學位，具有香港及英國律師資格。梁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高級管理層

王偉明博士，57歲，自二零一零年起擔任本集團的技術總監。他於二零零零年首次加入本集團，之後於二零零七年成為本集團的研發總監。他負責於引入產品至本集團時處理技術問題以及就挑選醫藥產品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意見。在此之前，王博士曾在捷成洋行有限公司擔任中國藥品部經理。王博士於香港大學修讀生物化學並分別於一九八三年及一九九三年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及博士學位。

公司秘書

吳三燕女士，36歲，自二零零九年起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之公司秘書和法務部總監。作為本集團之法務部總監，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法律和合規事務（包括上市規則合規事務）。自加入本集團起，吳女士的職責包括針對集團的所適用的法律和法規（包括上市規則）的合規事宜提供參考意見。吳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分別取得武漢大學歷史學和法學雙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取得武漢大學國際法學碩士學位。本報告期內，吳女士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已審計的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41。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載於第 72 頁之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回顧載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分析與討論」之中，其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 75 頁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30。

可分派儲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可以分派給股東的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 3,945.9 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14。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29。

末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1393 元（相當於 0.173 港元）給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星期四）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等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經股東批准後約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星期四）派發。

優先購置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優先購置權的條文使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

本年度起及直至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剛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洪兵先生（首席營運官）
陳燕玲女士（首席財務官）
撒曼琳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錦成先生
胡志強先生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
梁創順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 16.2 條，任何人士經董事會獲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之新增成員，其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該等董事其後將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應選連任。梁創順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經董事會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梁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應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 16.18 條，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每位董事（包括該等有指定任期之董事）亦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在決定輪值告退之董事時，不應當考慮任何依據第 16.2 條或 16.3 條所委任之董事。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林剛先生、陳洪兵先生及胡志強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獨立普通決議案分別重選林剛先生、陳洪兵先生、胡志強先生及梁創順先生。有關該等退任董事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發佈的通函。

獨立性之年度確認

本公司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取有關彼等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各項及每項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25 頁至 28 頁。

董事服務合同

每位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了委任函件，所有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分別為三年及一年。委任受章程細則下有關董事輪席退任的條文所規限。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或擬訂立在一年內在沒有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情況下不能終止的服務合同。

管理合同

本報告期內概無就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業務訂立或存在管理及行政合同。

員工福利計劃

本報告期內，經本公司員工福利委員會批准，七名僱員加入康哲骨幹員工福利計劃。有關員工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39。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的權益

本報告期內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與董事關聯的實體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直接或間接的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相關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的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類別及總數 (附注 1)	佔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林剛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082,719,000 (L) (附注 2)	43.53%
陳洪兵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038,225 (L)	0.81%
		受控法團權益	45,000,000 (L) (附注 3)	1.81%
陳燕玲女士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7,246,250 (L)	0.29%
撒曼琳女士 (附注 4)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74,237 (L) (附注 5)	0.24%
		家族權益	750,000 (L) (附注 6)	0.03%

附注：

1. L 指於股份中之好倉。
2. 該等股份由林剛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 Treasure Sea Limited 持有。
3. 該等股份由陳洪兵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 Viewell Limited 持有。
4. 撒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5. 該等股份為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之情形。
6. 該等股份由撒曼琳女士的配偶張自強先生持有，撒曼琳女士被視為擁有當中權益。撒曼琳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辭任執行董事。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予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會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條文須披露的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存置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權益及淡倉。

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37 及附注 39。

僱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擁有僱員約 3,600 人。為滿足本集團發展需要，本集團通過優化現有人力資源、創新管理模式，積極推進組織變革，加快人才的培養和引進。本集團採用多項措施提升僱員的工作效率，定期評估僱員表現，並相應調整薪金及獎金。此外，本集團還為不同職能僱員提供培訓。

董事及管理層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釐定或向董事會建議（視情況而定）本集團支付予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其他福利。所有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須經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以確保其薪金及補償水準恰當。本集團會參考行業的薪酬標準並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同時根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資歷、經驗及貢獻釐定其薪酬以確保薪酬的水準足以吸引及保留董事和高級管理層。

董事酬金及本集團獲最高薪酬之五位人士之資料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8 和附注 9。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技術總監王偉明博士和公司秘書張玲燕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辭任）和吳三燕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出任）的薪酬，除張玲燕女士為不到 300,000 港元外，其餘兩位均於 300,000 港元至 800,000 港元之間。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主要關係

本公司通過採取一切可行措施與其僱員保有良好的關係，該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提升、審查以及更新薪酬、福利、培訓、職業健康和 safety 等政策，以確保所有員工獲得合理報酬。

本公司保持與客戶的良好關係，並一直致力於提升與客戶的溝通機制，以此確保本公司能及時知悉客戶的所有投訴或反饋並且客戶能獲得高品質的服務。

本公司與行業內享有良好聲譽的國內外供應商保持長期良好合作。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等法規，設置了環境管理機構、配備了專職環保管理人員，建立健全了環境管理制度，制訂了完善的風險防範措施和事故應急預案，在企業管理和生產過程中嚴防環境風險事故的發生。我們亦要求供應商嚴格遵守有關環保法規及規則，並取得有關政府機構的所有必要許可及批文。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一些風險和不明朗因素可能影響本公司的表現和運營。本公司現在識別出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總結如下：

遵守 GMP 和 GSP 標準

根據可適用的法律法規，本公司應在特定期限內遵守《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和《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GSP」）。本公司已被 CFDA 及其他有權政府機構授予相關證書。不能保證當該等證書到期後本公司能重續該等證書。倘若在該等證書到期後未能重續，本公司採取相應補救措施後，本公司的業務仍可能受到較大不利影響。

產品責任

因為保險不是強制要求，本集團未在中國對藥品生產和經銷投保有效的產品責任保險。倘若發生與本集團產品相關的產品責任索賠或法律程序，本集團通過協商或其他方式未解決的，本集團可能將遭受較大費用支出及客戶關係的受損。

中國醫療改革

中國對醫療體制的政府監管正處於關鍵的改革時期，在此期間 (i) 與保健、醫療和藥品行業相關的法律法規和政策經常變更，並且 (ii) 中國政府機構可能定期或非預期地改變其執行慣例。政府對本集團採取的執行行動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使本集團不及時優化公司策略適應中國醫療體制變更，本集團可能產生較大不利後果。另外，政府監管改變的適用範圍與程度在不斷變化，因而對本集團的表現和運營造成更多風險和不明朗因素。

招標及價格控制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每年或每隔幾年參與政府主導的招標程序。倘若在省級招標程序中未能中標，將影響本集團在該省份的產品銷售。此外，最近省級招標程序中採取的若干新方式可能使產品價格、我們的市場份額、收益和利潤產生相應影響。

此外，可能存在其他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是本公司當前未知的或者現在不重大但將來變重大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合計佔本集團於年內總銷售額之比例約為 16.7%，其中最大的客戶所佔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內總銷售額之比例約為 6.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合計佔本集團於年內總採購額之比例約為 88.1%，其中最大的供應商所佔的採購額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之比例約為 30.4%。

除了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37 之外，本集團任何董事及其密切關聯人士或股東與供貨商或客戶皆無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採用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的報告刊載於本年度報告第 38 頁至 47 頁。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本公司維持足夠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不競爭及補償契約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與林剛先生及其全權所有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Treasure Sea Limited（「Treasure Sea」）簽訂不競爭承諾契約（「不競爭承諾契約」）。林剛先生及 Treasure Sea 共同承諾不與本公司進行業務競爭。

林剛先生及 Treasure Sea 表示：於本報告期內，共同遵守了不競爭承諾契約相關條款，沒有從事與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業務競爭或可能發生競爭的業務，也沒有直接或間接地持有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有競爭關係的業務的任何權益。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查了本報告期內林剛先生及 Treasure Sea 遵守不競爭承諾契約情況，審閱了本公司的相關業務資訊。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林剛先生及 Treasure Sea 於本報告期內遵守了不競爭承諾契約的相關條款，沒有與公司發生互相競爭的行為。本公司董事會能夠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為前提，獨立經營和管理好本公司的業務。

捐贈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就慈善及其他項目作出捐贈總額約為人民幣 10.2 百萬元，有關詳情載於第 64 頁之社區活動投資。

允許的補償條款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凡本公司的董事、核數師或其他高級人員，將有權獲得本公司財產補償所有因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核數師或其他高級人員參與民事或刑事訴訟而引致或維持的損失或責任，無論是判決對其有利時還是宣判其無罪時。

本公司已就因本集團業務活動而產生的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法律訴訟之相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責任安排了合適保險。

股份關聯協議

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訂立任何股份關聯協議。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期間已遵守可適用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惟根據守則條文 A.2.1 所列明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除外。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 38 頁至 47 頁。

競爭權益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及彼等各自的聯絡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且並無與本公司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 42 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之中。

核數師

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起聘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作為本公司之核數師。本年度報告所載之年度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本公司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繼續聘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作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林剛

深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樹立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並已採用良好的企業管治與披露常規。本公司相信通過不斷提高公司管治水平，能夠提升本集團的問責性和透明度，以增加股東長遠重大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期間已遵守可適用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惟根據守則條文 A.2.1 所列明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除外。

林剛先生現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其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通過。按本集團目前之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執行本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集團之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當發生新情況時，會考慮作出適當的調整。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作為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是否遵守標準守則發出特定查詢，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標準守則亦應用於本公司其他指定高級管理人員。

該等有可能管有本公司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亦須遵守條款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之指引。惟本公司所知，本報告期內並無僱員違反指引的情況。

董事會運作

按照良好企業管治原則，董事會按照法定程序召開定期會議，並嚴格按照可適用的法律、法規和章程細則的規定行使職權，注重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之角色及責任廣泛地包括檢討及審批企業目標及整體策略；監察及評估本集團業務之運作；識別主要風險，並確保管理有關風險之適當措施及控制系統得以推行；以及審閱及核准重要事宜，例如財務業績、投資、撤出投資及其他重大交易。

董事會在履行戰略決策功能時能代表公司長遠利益和股東及相關者的利益，並且在維持企業資源、參加經營管理時能受到有效的監督和評價。董事會有責任在對高級管理層適度授權時對高級管理層人員實施有效激勵及約束。同時，董事會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核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進行了明確的分工。區別於董事會的功能與職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職責主要包括：主導實施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起草提議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及投資方案；制定公司人力資源政策及安排合適的組織架構；擬定公司分支機構設置方案；起草及修訂公司內部的基本管理制度及公司管理規章；在董事會的授權範圍內委派、更換或推薦控股子公司、參股子公司股東代表、董事、監事以及其他董事會授予的職權。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審核、提名及薪酬三個委員會，主要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在有關方面的事務並提出改善建議。各委員會的具體職責範疇請見下文。董事會已將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委託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負責。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度報告之日，董事會由六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林剛先生，陳洪兵先生及陳燕玲女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張錦成先生，胡志強先生及梁創順先生。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5頁至第27頁。除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與董事會成員概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之關係。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合適之責任保險，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本集團企業活動而引致其展開之法律訴訟提供保障。

董事出席率及時間投入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共進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以下為本報告期內董事出席會議之記錄：

姓名	職務	出席率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林剛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5/5	1/1
陳洪兵先生	首席營運官	5/5	1/1
陳燕玲女士	首席財務官	5/5	1/1
撒曼琳女士 *	執行董事	4/5	1/1
張錦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1/1
胡志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4/5	1/1
黃明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1/1
梁創順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0/5	0/1

* 附注：

1. 撒曼琳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辭任。
2.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
3. 梁創順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

經檢討，(i) 董事就其投入時間發出之年度確認；(ii) 各董事所持之董事職務及主要任命；及(iii) 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之出席率後，董事會認為：於本報告期內，全體董事均已付出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A.2.1 指明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林剛先生現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其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通過。按本集團目前之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執行本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集團之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當發生新情況時，會考慮作出適當的調整。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有適當的專業會計資格。本公司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取有關彼等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根據上市規則所載各項及每項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一年。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經股東重新選舉。非執行董事之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出任委員的委員會會議；在董事會和其他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上提供獨立意見；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檢查及監察本公司之整體表現。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之新獲委任董事加入董事會時，均會接受專業律師關於其作為一家上市公司之董事之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之培訓，以確保董事足夠了解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下之責任。

董事將不時獲提供旨在發展及更新其專業技能之書面材料。公司秘書亦會為董事舉辦及安排有關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最新發展之講座，以協助彼等履行其職責。

根據本公司存置之記錄，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關於持續專業發展之新修訂，以下董事於本報告期內接受以下重點關於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之培訓：

	企業管治 / 關於法例、規則及規例之更新 / 行業資料之更新	
	書面材料	培訓 / 研討會
執行董事		
林剛先生	✓	✓
陳洪兵先生	✓	✓
陳燕玲女士	✓	✓
撒曼琳女士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錦成先生	✓	✓
胡志強先生	✓	✓
黃明先生 *	✓	✓
梁創順先生 *	✓	✓

* 附注：

1. 撒曼琳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辭任。
2.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
3. 梁創順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

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就專門事項進行研究，根據其各自界定之職權運作，提出意見及建議，供董事會參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胡志強先生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張錦成先生及梁創順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財務申報過程、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向董事提供獨立審閱，以監督審計程序並履行董事所指派的其他職責。審核委員會亦監督公司外聘核數師的任用。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公佈和年度報告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向董事會推薦，以待其批准。審核委員會每年與外聘核數師舉行至少兩次並無執行董事參與之會議。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詳情已刊載於聯交所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內 (<http://www.cms.net.cn>)。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於會上，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已審閱二零一六年之全年業績，審閱了二零一七年之中期業績，檢討了本集團內部監控的工作，及討論通過並向董事會建議年度審計工作的安排。以下為各委員的出席率：

委員會成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會議出席率
胡志強先生	3/3
張錦成先生	3/3
黃明先生 *	3/3
梁創順先生 *	0/3

* 附注：

1.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
2. 梁創順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現由梁創順先生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張錦成先生及胡志強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發展該等薪酬政策；（ii）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特定薪酬方案的條款；（iii）批准董事之服務合同；及（iv）參考董事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目的，審閱及批准以業績表現為基準的薪酬。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詳情已刊載於聯交所（<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內（<http://www.cms.net.cn>）。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於會上，薪酬委員會檢討了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並認為其薪酬在合適的水平內。以下為各委員的出席率：

委員會成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會議出席率
黃明先生 *	3/3
梁創順先生 *	0/3
張錦成先生	3/3
胡志強先生	3/3

* 附注：

1.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
2. 梁創順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現由一名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張錦成先生擔任主席，成員包括林剛先生、胡志強先生及梁創順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新委任向董事提供建議、面試候選人、參考推薦書以及考慮相關事宜。由提名委員會執行的有關董事候選人採納的提名程序以及遴選及推薦準則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ms.net.cn>）。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詳情已刊載於聯交所（<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ms.net.cn>）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於會上，提名委員會檢討了公司董事會組成和架構是否滿足相關法律、法規和規則的要求。此外，委員會檢討了董事會的諸多多元化因素（如專業技能、行業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性別、年齡等）。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現有組成和架構符合法例規定，董事會具備經驗且擁有多元化的視角和觀點。以下為各委員的出席率：

委員會成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會議出席率
張錦成先生	3/3
林剛先生	3/3
胡志強先生	3/3
黃明先生 *	3/3
梁創順先生 *	0/3

* 附注：

1. 黃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
2. 梁創順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因此由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確保本公司之政策及常規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等。

核數師酬金

我們聘請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作為我們的獨立外部核數師進行二零一七年度業績審核服務，其酬金為 2.8 百萬港元。

董事及核數師就賬目之責任

董事會明白其須負責依照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規則的要求，做出有關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其他財務披露的平衡、清晰及可以理解的評估。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編制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的報告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於編制報表時，董事會已選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正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制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的責任載於第 69 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已訂立及制定適當的政策及監控，以確保保障資產不會在未經許可下使用或處置，依從及遵守相關規則及規例，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及監管申報規定保存可靠的財務及會計記錄，以及適當地識別及管理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主要風險。有關系統及內部監控只能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可防範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其訂立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

董事會確認其監管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以及透過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其成果及效果。集團內部審計處和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持續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董事透過該等委員會定期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重大風險。

本公司按公司責任政策和多項附屬程序所載監管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以確保適當批准披露該等消息前維持保密，並以有效率及一致的方式發佈該等消息。

審核委員會通過審閱內部審計和外部審計的工作報告等方式協助董事會履行其於本集團財務、營運、合規、風險管理、內部監控、財務及內部審計職能方面資源的監管及企業管治角色。在報告期內，集團內部審計處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在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方面的成效作出甄選檢討，著重資訊技術及安全、資料私隱及保護、業務持續性管理及採購方面的監控。有關結果交由集團內部審計處評審，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審核委員會其後審閱有關資料並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均無發現任何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而需多加關注的事項，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整體而言充足並具成效，包括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有足夠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有足夠的員工培訓課程及預算。

除檢討本集團內實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外，外聘核數師亦評核若干主要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是否充足及有效作為其法定審核的一部分。於適當情況下，外聘核數師的有關建議會獲採納，以加強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股東之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 12.3 條，任何於呈遞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以上的股東，有權於任何時間透過向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 510 號港運大廈 21 樓 2106 室）發出書面要求（該等書面要求需列載會議之目的並經要求者簽署），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相同規定及程序同樣適用於任何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出以供採納之建議。

股東之查詢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12-1716 室）提出。股東及投資人士可隨時要求索取有關本公司之公開資料。股東亦可透過致函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 510 號港運大廈 21 樓 2106 室）之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組織章程文件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化。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明白開放溝通及公平披露之重要性。自聯交所上市以來，本公司致力於迅速、及時和客觀地披露對股東及投資者而言重要的資料，積極有效地向資本市場傳遞公司的最新發展動態。本公司通過以下渠道與股東及投資者展開溝通：（i）召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及投資者提供與本公司董事會交流溝通之平台；（ii）及時刊發公佈本公司之最新新聞及公司動態於本公司官方網站及投資者關係微信公眾號以供廣大投資者查閱；及（iii）用多種方式回覆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關於本公司業務的各類問題。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致力於制定與完善科學、系統的投資者管理體系，實現多渠道溝通。本公司主要通過與投資者面對面的交流、電話交流、電郵及各賣方機構組織的各項路演活動等方式與投資者進行互動，提高企業透明度，以使投資者能夠更加全面地了解本公司的經營模式及最新發展策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管理層於報告期內共接待海內外投資機構代表及個人投資者千余人。此外，通過聘請香港專業仲介機構擔任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顧問，我們亦有效地完善與推進投資者關係的各項事宜。

本公司和股東及投資者積極并持之以恆地溝通和交流也獲得了第三方機構的認可。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舉斬獲金港股「最具價值醫藥股公司」及「最佳投資者關係管理」兩項大獎。此外，二零一七年七月，本集團榮獲由《機構投資者》雜誌評選出的「亞洲最具聲譽公司」稱號，林剛先生作為康哲藥業的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榮獲「亞洲最佳首席執行官（綜合）——醫療保健及製藥行業」的第二名，這也是林剛先生第二次獲此殊榮。康哲藥業的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陳燕玲女士，連續六年蟬聯「亞洲最佳首席財務官（綜合）——醫療保健及製藥行業」的第一名。此外，康哲藥業投資者關係團隊榮獲「亞洲最佳投資者關係（綜合）——醫療保健及製藥行業」的第二名。同年十二月，本公司蟬聯 BIVA「最具投資價值上市公司」大獎。二零一六年度，康哲藥業投資者關係團隊兩度蟬聯《機構投資者》雜誌評選出的「亞洲最佳投資者關係團隊（買方組別）——醫療保健及製藥行業」的第三名，同時獲得二零一六年「亞洲最佳分析師會議（綜合）——醫療保健及製藥行業」的第二名。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榮獲由香港《大公報》主辦的「第五屆中國證券金紫荊獎」之「最佳上市公司」大獎；榮獲《投資者關係雜誌》（IR Magazine）大中華地區醫療行業「最佳投資者關係」獎。二零一四年度，本公司榮獲由香港《大公報》主辦的「第四屆中國證券金紫荊獎」之「最佳信息披露上市公司」大獎。

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利用多種渠道向股東披露所有必要之數據，並與之保持良好的溝通，確保股東之權利得到了應有的尊重和保障。未來，我們將繼續保持和投資者的緊密、真誠及有效的溝通與互動，用心傾聽資本市場的反饋與聲音，進一步優化投資者關係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作為中國醫藥行業知名企業之一，本集團積極履行其環境與社會責任。通過建立可持續發展戰略，本集團繼續為持份者創造價值，並立志於持續降低在運營過程中對環境的影響。為了貫徹執行持續性發展策略，董事會確保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政策的效力，並對其負全部責任。本集團已在相關部門及子公司設立 ESG 對接人負責協調 ESG 相關事項並監督相關政策的執行。本集團經常性地回顧與調整可持續性政策以滿足不斷變化的持份者要求。環境及社會方面的管理方法細節可參閱本 ESG 報告。本集團堅信可持續性對集團的長久發展至關重要。

根據本集團在二零一六年首次編制 ESG 報告時訂立的主旨，本集團無論從領導層面或員工層面，都會將環保及社會責任融入工作和日常生活，並希望每年在節能減排及履行社會責任方面實現進步。於二零一七年 ESG 報告（「本報告」）中，本集團在環境方面作出了更全面的披露。

本報告所涵蓋的營運範圍主要包括本集團位於深圳的辦公室、位於天津的子公司及藥品推廣業務及網絡管理業務，位於湖南及河北省的子公司及藥品生產業務，以及位於湖南省的子公司及農牧業業務。本報告涵蓋時期為二零一七財年，即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份者參與

爲了實現本集團可持續性發展和提升業績的目標，本集團高度重視內部和外部持份者的意見。本集團積極收集持份者的反饋意見，同時與各持份者建立互信和支持關係。本集團通過下表所列出的溝通渠道與利益相關方建立聯繫。

持份者類別	期望和關切	溝通渠道
政府和管理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法律和法規 - 支持經濟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經營 - 交付報告和稅款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回報 - 企業管治 - 業務合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市公司定期報告和公告 - 股東大會 - 官方網站、各類會議與宣講、路演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的補償和利益 - 職業發展 - 健康和安全的工作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表現評估、員工滿意度調查 - 會議和培訓 - 電子郵件、熱線、培訓
顧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質量的產品和服務 - 保證客戶的權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顧客滿意度調查 - 面對面的會面和現場的訪問 - 客戶服務熱線和電子郵件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公開的採購 - 雙贏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開投標 - 滿意度評估 - 面對面的會面和來司拜訪 - 工業研討會
大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與社區 - 環境保護意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共福利活動 - 面對面訪談

本集團進行年度檢討，用以識別及瞭解其持份者對本集團在 ESG 報告上的主要關注事項及重大利益。本集團已於報告期內向持份者派發重要性評估調查。本集團分別從內部和外部持份者中選出對本集團影響力和依賴度較高的利益相關方，然後邀請選定的持份者代表參與在線調查，對可持續性問題表達自己的觀點和看法。藉此，本集團能優先討論其持份者最關注的問題。

就本 ESG 報告而言，本集團利益相關方對顧客信息和隱私保護、產品品質保證和召回措施、產品安全，以及環保措施方面極其重視。這項檢討有助本集團優先考慮其相關的可持續發展議題，並突出重點及相關方面，以符合持份者的期望。

環境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以環境保護為目標，為在藥品經營、藥品生產和農牧業業務中融入可持續發展理念而作出努力。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排放與資源消耗，並遵守中國日常營運的所有環境相關的法律法規。本集團所有辦公樓，工廠和農牧場都實施了有效的節能措施，以減少排放和降低資源消耗。

本章節主要披露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排放，資源使用、環境及自然資源的政策及慣例。

1. 排放物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棄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包括控制集團的能源消耗、在排放前對廢水進行處理，以及轉用更環保的清潔能源來減少集團排放對環境的影響等。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排放物包含：廢氣、溫室氣體、有害廢棄物和無害廢棄物。概述於下表一。

表一：本集團二零一七財年總排放量

排放物		單位	排放量	密度* (噸 / 人民幣百萬元)
廢氣排放	二氧化硫 (SO ₂)	千克	1,981	-
	氮氧化物 (NO _x)	千克	5,391	-
	顆粒物 (PM)	千克	392	-
溫室氣體排放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 1)	噸二氧化碳當量	7,157	-
	能源產生的間接溫室 氣體排放 (範圍 2)	噸二氧化碳當量	3,761	-
	總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圍 1 及 2 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10,918	2.0412
有害廢棄物	醫藥廢物	噸	0.3	0.0001
無害廢棄物	廢水	噸	83,690	15.6465
	固體廢棄物	噸	123	0.0230

* (密度的計算方式為本集團報告期內排放物量除以銷售收入)

回顧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發現違反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處理的有關法律法規。

藥品推廣業務及網絡管理業務

本集團藥品推廣業務及網絡管理業務的排放物包括辦公室用電所產生的間接性溫室氣體排放和辦公室營運所產生的無害廢物，即日常生活廢水和生活固廢。

本業務並沒有直接產生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源自辦公室所使用的外購電力。減少辦公室的電力消耗（從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具體措施，將在資源使用章節中的用電部份作進一步說明。

本集團致力於在辦公室的日常運作中保護環境。為減少產生的城市固體廢棄物，本集團已實施以下措施：

- 辦公室清潔人員在處理固體廢棄物時，將對垃圾作出分類，並回收具有回收價值的廢物；
- 鼓勵全體員工減少使用塑膠餐具等一次性用品；和
- 主張節省紙張，盡量減少不必要的印刷和使用雙面列印。

由於辦公室所產生的廢水量取決於員工生活的用水量，本集團已採取具體減少耗水措施，並將在資源使用章節中的用水部份作進一步描述。辦公室所產生的廢水由辦公室所在的大廈管理，直接排放至大廈的污水管道。

藥品生產業務

本集團非常嚴謹地監控集團在藥品生產方面的所有排放。本集團藥品生產過程中的廢氣、有害廢棄物、廢水、固體廢棄物以及噪聲的排放均符合國家的安全排放標準。得益於嚴格的監控系統、處理設備及措施，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收到任何有關違規排放的通知。作為負責任的藥品生產商，本集團一直尋求最佳的生產加工方法，進一步減少對環境方面的影響。

廢氣

本集團藥品生產業務直接產生的廢氣為生產過程中鍋爐的煙氣和食堂產生的油煙廢氣。所有廢氣經過嚴格監測、控制和處理，達標後（即排放前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顆粒物符合《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以及《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才進行排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在湖南工廠以天然氣和在河北工廠以醇基液運行鍋爐。天然氣和醇基液均屬於清潔能源，可以有效地減少運行鍋爐所產生的大氣污染物。

溫室氣體

本集團已將報告期內的溫室氣體排放數據納入本報告表一中。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源自使用能源（包含電力）。由於藥品生產業務占集團整體溫室氣體排放比例最大，故集團在湖南藥廠各處進行了綠化，用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和淨化空氣。

有害廢棄物

本業務產生的有害廢棄物為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少量醫藥廢物。本集團設有專門放置醫藥廢物的容器，保證該醫藥廢物不會洩漏或蒸發。本集團已聘請專業環保公司作收集及處理醫藥廢物。

廢水

本業務產生的廢水為員工生活廢水和生產廢水。本集團製藥廠均設有污水處理系統。生產廢水及沒有直接排放到地下污水管網的員工生活廢水會在製藥廠的污水處理系統進行厭氧加二級好氧生化處理，通過嚴格檢測並確認達標後（即廢水符合《污水綜合排放標準》以及《污水排入城鎮下水道水質標準》），才排放到當地市政污水管網。另外，為了有效利用水資源以減少廢水產生，集團的製藥廠都實施了雨污分流和安裝了冷卻水循環使用系統。

固體廢棄物

本業務產生的固體廢棄物為無害生產固廢和員工生活固廢。固廢的處理方法為先集中收集並分類，再把可回收的固廢出售給回收站，包含生產所用到的廢塑膠包裝袋。其餘剩下的不可回收無害固廢，本集團則委託當地環衛部門送往堆填區或焚化爐作處理。

噪聲處理

本業務產生的噪聲源於製藥過程中機械設備的運行。於報告期內，根據工廠監測結果，集團製藥廠的噪聲水準均符合《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對周圍環境沒有造成明顯的負面影響。

農牧業業務

本集團位於湖南省的農牧業業務主要種植高端水果及養殖綠殼雞蛋等。業務的主要排放包括電力消耗、動物排泄物，以及員工生活所產生的廢水和固體廢棄物。

本集團延續其可持續發展「綠色農牧」的政策。本集團的自動收集裝置會對動物排泄物進行自動收集，並輸送到有機肥發酵罐。通過生物發酵方式，有機肥發酵罐內的動物排泄物便會被製成有機肥料，用於本集團種植的農作物。除了動物排泄物，集團農牧業種植的綠色植物（如田間雜草）也會被收集用作動物家畜飼料，確保有機廢棄物的再利用，實現資源最大化循環使用。

本業務產生的員工生活污水都被直接排放至當地污水處理廠進行處理。員工生活垃圾已被納入城鎮固體廢棄物管理計劃當中，進行集中收集及處理。本集團定期檢查和監測營運區環境狀況，確保業務所產生的廢水和固體廢棄物均達到當地的排放標準。

2. 資源使用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所使用的資源為能源、水、紙張以及包裝材料，概述於下表二。

表二：本集團二零一七財年總資源使用量

資源	單位	用量	密度* (單位 / 人民幣百萬元)	
能源	電力	千瓦時	6,462,835	1,208.2776
	汽油	公升	82,757	15.4721
	柴油	公升	3,896	0.7284
	天然氣	立方米	651,197	121.7464
	醇基液	噸	2,494	0.4663
	R-22 製冷劑	千克	68	0.0127
水	水	噸	133,140	24.8916
紙張	紙張	噸	8	0.0015
包裝材料	塑膠類	噸	137	0.0256
	紙張類	噸	315	0.0589

* (密度的計算方式為本集團報告期內資源用量除以銷售收入)

用電

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嚴格遵守集團的節能政策，而集團亦有定期對員工進行節能減排教育。隨著本集團減少電力消耗，在同等體量的業務範圍內，力求維持或減少因使用電力而產生的間接性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電力消耗來自廠房及辦公室的正常運作。為確保有效使用電力，本集團已採取以下做法：

- 關掉不在使用的照明及空調系統；
- 在顯眼位置張貼「節省用電，離開時請關燈」的海報鼓勵員工省電；
- 工廠製造區及辦公區改用節能電燈代替耗電量較高的傳統燈泡；
- 定期清潔辦公室設備（如冰箱、空調、碎紙機等）以維持其有效運轉；
- 鼓勵走樓梯代替乘坐電梯；
- 使用帶有節能標誌的電器；
- 在公共區域安裝連接電器的計時器以在特定時間關掉電器；
- 使用省電設備替代原有設備；和
- 設定辦公室空調系統維持於常溫。

於報告期內，集團在其深圳辦公室總部總共將二百余個傳統電燈替換成節電型的 LED 燈。本集團還做了以月份為單位的用電量分析，監控整個辦公室的用電量並做出對比，力爭在同等體量的業務範圍內，將年用電量維持在最低水準。在農牧業方面，集團因安裝了太陽能板，有效減少了外購電力的使用。

能源使用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在能源方面使用了汽油、柴油、天然氣、醇基液，以及 R-22 製冷劑作運輸及生產用途。本集團通過簡單的措施鼓勵節能，如充分利用空間避免不必要的運輸、積極鼓勵員工乘坐公共交通上下班和以更環保的車輛代替高污染的車輛等。在選用能源和製冷劑方面，本集團優先採用環保類型燃料和製冷劑（天然氣、醇基液和 R-22 製冷劑均較傳統燃料和製冷劑更加環保）。

用水

本集團教育員工在日常工作中節省用水。為提高水資源利用效率，本集團已納入以下措施到本集團內部監管政策中：

- 在醒目地方張貼「節約水資源」標識以鼓勵節約用水；
- 對供水系統進行及時維修以防漏水；
- 定期對水龍頭、墊圈進行防漏測試，以及測試供水系統其他故障；
- 要求員工在日常工作中嚴格遵守節約用水的原則；
- 盡可能收集用過的水作冷卻用途、清潔地板或清洗場地；和
- 工廠都設有水循環使用系統，有效減少每單位生產所需的自來水。

本集團辦公室亦有做出與電力相似的耗水量分析，監控每月集團辦公室的用水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廠生產採取冷卻水循環使用，減少了地下水的取水量。在農牧業方面，本集團已修葺農場內的管道溝渠，令其能收集自然降水，用於澆灌種植物。農場內所用的大棚亦安裝了滴管，更有效地利用自然降水。爭取在同等體量的業務範圍內，維持或減少年用水量。

紙張使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在辦公室消耗紙張，並已採取以下措施減少紙張消耗：

- 各類列印的資料認真審核內容及格式無誤後再列印，減少錯誤列印；
- 除了正式的公文外，單位內部流通的文件檔一律使用雙面列印；
- 提倡使用無紙化會議系統，使用多媒體智能會議系統進行演示，減少會議用紙；
- 儘量使用電子郵件，將紙質傳真掃描成電子版進行郵件傳遞；
- 把用過的單面紙和雙面紙分開整齊放置，以便回收再利用；和
- 單面紙可以作為草稿紙使用，還可以作為列印紙使用。

包裝材料

本集團高度重視包裝材料的消耗，盡量採用綠色包裝材料。本集團亦鼓勵客戶申請整包貨物，減少零散包裝物的數量。農牧業業務還特別聘請了專業的包裝設計人員，堅持環保的包裝設計理念，合理減少包裝材料的浪費。

3. 環境及天然資源

藥品推廣業務及網絡管理業務

藥品推廣業務及網絡管理業務對環境的主要影響為通過購買電力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已採取措施減少辦公室的電力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

藥品生產業務

藥品生產業務對環境的主要影響為製造過程中使用鍋爐和電力。鍋爐的運行以及使用電力會以直接或間接的方式釋放溫室氣體。為了盡量減少這些影響，本集團在湖南製藥廠建築物外圍種植樹木，以進行溫室氣體清除。

農牧業業務

農牧業業務對環境的主要影響則來自飼養動物的排泄物。本集團為保持養殖區清潔健康的環境，已在養殖區域實行兩級防護。在動物圈舍以及農牧區的周邊種植蘆葦、蒲草等植物用來淨化室外殘留的動物糞水或髒水。已種植的植物同時能防止因雨水沖刷畜禽在室外的糞便而污染到周邊的水源與環境。另外，集團還在道路兩旁和荒坡上種植各種樹木和植物，除了能減少空中的二氧化碳外，同時可以減少水土流失，有利於集團發展可持續性農牧業業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共修葺了約兩千米的防護溝，用於收集自然降水，減少使用被視為寶貴資源的地下水。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1. 僱傭

本集團珍惜人才，視其為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是推動成功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將努力為其僱員的職業發展及進步提供安全及適合的平台。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政策嚴格遵守中國適用的僱傭法律及規例，主要法律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本集團亦遵守中國僱傭條例為在中國的僱員提供五項國家法定社會保險（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和失業保險）。本集團人力資源部門根據最新法律及法規定期審閱及更新有關公司政策。

由於人才的獲得對未來業務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通過編制的「年度招聘計畫」，採取各種舉措如運用互聯網，機構招聘研討會和仲介，以具競爭力及公平的薪酬及福利吸引高素質人員。本集團根據應徵者個人過往表現、個人素質、工作經驗及職業期望，以釐定員工薪酬福利。本集團亦不斷審閱其薪酬體系，適時作出薪酬調整，給予員工公平合理的薪酬以留住人才。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年初重組建立了「康哲員工福利計劃」，以認可核心骨幹員工對集團的貢獻，及獎勵為集團年度業績增長提供持續服務和作出貢獻的員工。本集團任何委任、晉升或終止勞動合同均基於合理及合法的理由以及內部政策而作出。本集團嚴格禁止任何不公平或不合理的解僱。

本集團已制定內部政策，如考勤管理實施細則及根據地方就業法律規定僱員工作時數及假期的政策。員工若在非辦公時間加班，可以根據勞動法規收到適當的加班費或補償假。

作為平等機會僱主，本集團致力於通過所有人力資源及就業決策，貫徹反歧視及平等機會原則，營造公平、尊重及多元化的工作環境。例如，本集團所有部門的培訓及晉升機會、解僱及退休政策不會以僱員的年齡、性別、婚姻狀況、孕育情況、家庭狀況、殘疾、種族、膚色、血統、民族、國籍、宗教信仰或任何其他非工作相關因素為依據。根據國家及地方的法律法規實行平等機會政策，不容許任何工作場所的歧視、騷擾或誹謗。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向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門報告涉及歧視的任何事件。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門負責確保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有關法律及法規，並對該等事件進行評估、處理、記錄及採取任何必要的干涉及紀律處分。

為了增強員工的歸屬感，本集團為員工提供的各項福利包括：年度身體檢查、下午茶點、加班補貼、工作制服、設備齊全的宿舍及豐富的自產農副產品作為節假日禮品等。為豐富員工業餘生活並提高集體認同感，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為員工舉辦了豐富多彩的活動，如三八婦女節活動、春遊活動、聯誼會、籃球賽、旅遊活動、年會等。此外，本集團對全體員工展開「組織氛圍」滿意度調查，涉及工作環境、職業發展及集體認同度等問題，幫助集團了解、跟進僱員真實反饋，並及時做出改善、調整，營造良好工作氛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2. 健康與安全

為向僱員提供及維持良好的工作條件及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已制定符合中國政府規定的各項法律及規例的工作安全與健康政策。健康與安全相關的主要法律及法規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工傷保險條例》等職業安全及健康政策。

管理層和員工的日常工作必須嚴格遵照內部關於職業健康安全方面的指引，內容包含消防安全、勞動保護、生產現場安全及安全警示標誌管理等一系列職業健康安全措施。特殊工種的員工還必須經過特殊培訓，獲得特殊工種許可證，以及在工作時穿著防護鞋、佩戴安全帽。本集團也在工作場所內顯眼的地方張貼安全公告，橫幅，口號和警告標誌，提醒員工防範事故發生。本集團定期進行檢查和審查，以確保工作安全措施有效運作。

本集團已禁止員工在工作場所內吸煙飲酒、定期對空調系統進行清潔和消毒處理、進行安全檢查及應急演習。所有生產相關新進員工在進入其崗位執行工作前，都必須通過集團提供的一系列有關安全生產的培訓。培訓的重點包括安全生產法律法規、安全生產的管理制度以及相關的安全知識，目的是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致力實現零事故。集團每年組織公司全體員工體檢，並納入員工健康檔案中，關注員工職業健康。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方面，並無違反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也未有出現工傷事故及在健康及安全方面未有出現任何重大負面問題。

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全面的培訓及發展計劃，以加強員工工作相關的技能及知識。本集團位於深圳坪山的藥廠為新進員工及推廣人員的培訓基地。因應互聯網的發展，本集團已設有培訓寶、培訓公眾號等多種移動網絡培訓平台，以方便員工隨時隨地學習並重溫相關課程。通過理論授課、導師帶教、案例分享會、專題研討會、自我學習，本集團為各部門、各級僱員提供內部培訓，包括：入職培訓、進階強化培訓、技術及業務運營培訓、政策培訓及管理培訓。

集團每套培訓課程都是為特定階級的員工而設，實現針對性重點培訓。員工培訓內容涉及產品學術知識、推廣技能、企業文化、行業合規、公司組織架構與業務範圍、員工發展與福利、區域管理政策、GSP、商務禮儀，以及職業道德等範圍。針對專業推廣人員，本集團會組織定期及不定期的醫學知識、藥品學術知識及合規方面的培訓。所有推廣人員有義務根據公司安排及時、完整地接受專業培訓，以便具備足夠的醫藥專業知識、準確和負責地向醫療專業人士提供藥品學術信息。本集團亦積極組織全體員工進行對藥品經營領域相關的培訓與考核，以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

本集團亦鼓勵優秀僱員參加外部培訓，通過不斷學習提高競爭力及能力。本集團可安排外部培訓機構及培訓人員為其僱員提供工作相關培訓。

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止使用童工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工保護法》及其他相關勞動法律法規，本集團杜絕僱用任何童工及強制勞工。

為打擊非法僱用童工、未成年勞工及強制勞工，於確認僱用前，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門會要求應徵者提供有效身份證明，確保應徵者可合法受聘。在整個招聘過程中，本集團會要求應徵者提供的個人資料都必須真實有效。任何時候，若應徵者被發現當初提供了虛假資訊，本集團有權依照有關法律、法規終止其勞動關係。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門亦需確保本集團遵守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最新相關法律及規例。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方面，並無違反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營運慣例

5. 供應鏈管理

作為一間積極承擔其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認為其管理的範圍不應只限於集團的子公司，還必須包括與集團有關聯的供應商。本集團供應鏈上的供應商應同為會積極承擔環境以及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內各營運附屬公司持續嚴格監察其供應商的質素及供應鏈慣例。

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為來自德國、丹麥、愛爾蘭、法國、瑞士、日本及中國大陸的專業製造企業，提供原料、成品等產品。本集團在選擇供應商時所採取的慣例、標準和依據包括：企業的運營及生產資質、產品品質、技術水準、市場前景、服務質素、環保理念、商業倫理及社會責任等。本集團購入的產品以成品藥為主。在篩選供應商時，本集團首先會考察企業的規模、歷史、生產狀況、產品種類、質量信譽、質量管理情況、是否通過該國在生產、運營、及銷售等方面的認證。海外供應商在出口藥品前，都須提供合格的產品出廠檢驗報告，確保產品合格，並具備出口資質。針對國內供應商，本集團會索取並核查包括但不限於以下資料：《藥品生產許可證》或《藥品經營許可證》、《營業執照》和該企業 GMP 或 GSP 質量管制體系的認證證書等。在運輸過程中，本集團嚴格遵守產品要求的溫度、濕度控制標準，並購買充分必要的運輸保險。

為促進本集團及其供應商之間更好的合作與溝通，供應商需通過電郵，電話和其他通訊工具迅速更新其貨品資料、存貨和價格狀況。本集團採購部門、市場及銷售部門及公司管理層與供應商廠家密切溝通，定期更新中長期採購預估。供應商根據本集團的預估需求積極提前佈局，採用包括擴張生產線，尋找更多上游原料供應商，更換大產能設備等方式，以確保產能達到要求。根據相關法規，供應鏈管理部門會聯繫相關部門進行產品抽檢，在取得合格報告後方可銷售。如果供應商供應的產品在正式出貨後被發現不符合集團要求，本集團有權退貨，並要求供應商提供相應的補償。為了應對可能出現的延誤情況，本集團已根據各產品情況設置了合理的安全庫存。鑒於集團與供應商長期穩固的合作關係，過去一年來，供應商的物資供應並沒有任何重大的延誤。

本集團已成立負責監督，審查和確認供應記錄的採購管理小組。採購管理小組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現場調查評估，確保供應商的業務遵守其經營國家和地區當地的法律法規，並堅守其企業道德準則，如禁止僱用童工和強制勞工。本集團持有一份合格供應商名單，並將每年對其進行重新評估。

藥品生產業務

本集團藥品生產業務的供應商主要供應生產所需的原材料及藥品的包裝材料。在篩選供應商時，供應商必須是經過國家有關部門批准的合法生產/經營企業及須具備健全的質量管理體系、紮實的技術能力和良好的管理水準的企業。為減少採購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與供應商合作時，首選運輸便捷的供應商，以減輕物流帶來的花費及因運輸而對環境的污染。同時，集團為其供應商提供產品品質標準說明，且明確提出對環保方面的要求，並每年對供應商進行審核。

本集團在對選定的供應商後期管理方面同樣嚴格把控。物料在進廠驗收、檢驗及在車間生產使用過程中，本集團會對物料的質量進行追蹤監督。一旦發現質量問題，藥廠的質量管理部門立即將《物料品質投訴通知單》和相應的證據反饋給供應商。當供應商接收到品質投訴後，質量管理部門會要求供應商按品質協議中規定的期限答覆，並跟蹤其整改狀況，只有在供應商查明原因並整改後才能繼續供貨。

農牧業業務

本集團農牧業業務的主要供應商位於湖南省，為本集團供應動物飼料（如玉米、豆粕、麥麩等）。對供應商的要求，本集團認為其供應商需做到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幾點：

- 具有合格的法人資格，能獨立履行、承擔相關法人義務與責任；
- 沒有重大不良記錄或存在其他重大失信情況；
- 能及時提供滿足本集團要求的優質商品；
- 提供的產品附有權威機構的檢測報告；及
- 符合綠色食品原料基地的要求。

當採購的商品到達時，本集團農牧業業務質量管理部門負責進行內部檢驗，抽樣檢查並記錄在案。本集團要求採購的商品需達到預期目標，滿足日常生產。而對於不可抗力的事件所造成的損失，本集團會與供應商協商，按本集團與其定立的協議賠償。

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在進行藥品推廣及各業務時，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醫藥產品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實施條例》、《藥品不良反應報告和監測管理辦法》、《藥品註冊管理辦法》、《藥品說明書和標籤管理規定》、《藥品生產監督管理辦法》、《藥品經營許可管理辦法》、《藥品經營質量管制規範》、《藥品進口管理辦法》、《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管理辦法》和《互聯網廣告管理暫行辦法》等。

本集團推廣及銷售的藥品均為國家已註冊產品，而涉及藥品經營的子公司都已通過新版 GSP 認證。本集團推廣及銷售的進口產品憑藉進口藥品口岸的進口藥品檢驗報告進行驗收，而國產藥品則憑藉工廠檢驗報告進行驗收。在藥品完成進口並放入儲藏庫房後，倉儲部和品質管制部門會相繼負責驗收貨物和檢查是否存在包裝不合格的藥品。本集團嚴格控制庫房環境及溫度，根據藥品的品質特性對藥品進行合理儲存，確保藥品在儲存期間品質不受影響。集團在發貨前均需按法規要求進行出庫覆核，確保包裝完整性及阻止有問題藥品流入市場。

本集團接收到藥品的不良反應報告分為境內和境外不良反應報告。境內不良反應報告主要來源於集團市場人員、患者 / 消費者電話報告以及國內文獻不良反應報告檢索等；境外不良反應報告則來自全球其他國家 / 地區的合作廠家。本集團設有藥物警戒小組，嚴格依據國家規定和集團工作流程，規範藥品不良反應報告的管理和監測工作，主動收集藥品不良反應。獲知或發現藥品不良反應後詳細記錄、分析和調查、處理，並按照規定報告 CFDA 藥品不良反應監測中心 / 省級藥品不良反應檢測中心，同時及時告知藥品生產企業，有效控制藥品不良反應風險，保障公眾安全。本集團依據 CFDA 發佈的《藥品召回管理辦法》、《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藥品不良反應報告和監測管理辦法》等，制定了《藥品召回操作規程》。本集團質量負責人根據安全隱患調查結果，組織成立召回小組，做出藥品召回級別的判定及藥品召回的決定。大部分藥品可以通過藥品監管碼查詢並追溯流向，以保障市民的健康安全。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及相關法律法規，有關廣告內容需根據學術推廣的需要設計，並需向政府相關部門進行廣告批文申請。待獲藥品廣告批文後，才可在衛生部和 CFDA 共同指定的學術刊物上發佈。同時，本集團嚴格遵守《藥品說明書和標籤管理辦法》，設有法律部門提供即時溝通及協助。

藥品生產業務

本集團要求集團參與產品製造的每一位員工盡力將零缺陷的產品及時提供給顧客。本集團為保證產品品質加強了物料供應商品質審計，從源頭控制，物料進廠後，嚴格按照國家品質標準進行檢驗，符合標準規定後投入生產。生產車間已經通過藥品新版 GMP 認證，並嚴格以 GMP 標準及批准工藝處方組織生產，做好各環節工序監控。

本集團建立完善的品質安全機制，各生產子公司設有品質管治部門專門對物料和產品的取樣進行品質檢驗及把控，所有的成品及其包裝均經過品質管治部門檢驗，並且會出具檢驗報告書保證成品品質符合相關的國家藥品標準。在產品儲存方面，本集團嚴格按照國家相關規定及要求，確保藥品在標示的儲藏條件下進行儲存。本集團的庫房配備相應的溫濕度自動檢測系統、還同時配有避光、遮光、通風、防潮、防蟲、防鼠、安全監控等設施設備，確保產品保持良好的儲存狀態。

農牧業業務

本集團出產的農作物產品（如：綠殼雞蛋、土雞蛋、草莓、網紋甜瓜等）均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條例》，並且經專業的品質檢測機構檢測結果為達標。本集團農牧業業務種植區域採用的園土、灌溉水及培養農作物所使用的營養基質均通過 SGS 專業檢測，以確保農作物在一個優良的農地環境下生長。本集團亦聘請專業的檢測機構，對農作物中各項化學物質進行嚴格檢測，嚴格保證農作物產品可健康安全食用。本集團全程記錄生產過程，以備後查，同時對生產的產品實行可追溯制度，實行即時監控。

本集團農牧業客戶服務部門設有熱線收集客戶反饋，並立即組織回應。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農牧業沒有接收到任何產品 / 服務投訴。若收到有關產品的投訴，本集團農牧業業務將及時查找原因，後續加強品質檢測，加快出庫速度以縮短客戶收到產品所需的時間，以保證產品新鮮度。若農牧業的服務質量遭遇投訴，本集團將會追究到個人並責令和監督其改正。

保障知識產權及資料保密制度

本集團致力於保護及執行其知識產權。知識產權對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增長及從其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的能力至關重要。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如：商標及專利）已根據中國（含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及歐盟等地區和國家法律及規例登記。本集團通過登記、維護及執行相關措施，保護知識產權的有效性。本集團已建立以下內部措施進行日常的資料保密工作：

- 分類及界定商業機密的範圍，並將相關檔案存放於指定的安全區域；
- 與內部及外部人士簽訂保密協議，嚴格執行本集團的內部保密規則及規例；及
- 教育僱員及加強僱員對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知識產權的保密意識。

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客戶隱私相關的法律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律及規例，確保客戶權益受到嚴格保護。本集團於業務過程中收集的所有客戶的個人資料均被視為保密。本集團設有內部隱私政策，確保客戶的交易及資料受到保護。通過內部培訓及與僱員訂立保密協議，本集團向其僱員強調保密職責的重要性及違約的法律後果。本集團 IT 部門嚴格控制相關軟件安裝，並在辦公網絡中通過嚴格網絡行為管理機制，防止資料丟失與外泄；在業務系統中，各層級職員可以根據授權查詢及維護客戶資料，無授權人員不得使用，導出或者複製客戶資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隱私事宜的相關法律法規。

7. 反貪污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規管醫藥產品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實施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高度重視員工誠實守信，盡職盡責的道德理念及行為守則。

本集團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貪污行為。本集團嚴格執行其內部規例《CMS 員工職業道德守則》，所有僱員需於履行其職責時恪守誠信及自律原則，不得參與賄賂活動，或利用其職務之便進行任何損害本集團利益的活動；同時設有《CMS 反舞弊管理制度》，僱員可就本集團內部的任何可疑不當行為、失當行為或違規行為進行舉報。本集團已設有內部合規部門專門負責監督並審查發現的任何違反職業道德守則的行為。本集團也制定了《從業人員推廣行為準則》，以確保推廣員工在與醫療專業人士進行銷售推廣過程中的行為合規性。

本集團制定各部門的職能分工和部門操作規範來防範對內、對外的員工貪腐、洗黑錢、賄賂、欺詐及勒索等，確保本集團業務正常運營。本集團允許員工在遇到及懷疑有違反員工職業道德守則的情況時，與部門上級或相應的職能部門溝通，員工也可使用傳真、信件或通過公司內部 ERP 平台以實名或匿名方式直接報告至行政總裁。本集團提倡保密機制，以保護舉報者免遭不公平的解僱或傷害。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方面，並無違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任何相關法律及規例。

社區

8. 社區活動投資

本集團深知向其營運所在社區作出積極貢獻的重要性，並視實現有關社區的利益為其社會責任之一。本集團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及社區關愛工程，了解其營運所在社區所需並納入集團政策內，使制定的政策及目標符合該等社區的需求及利益。本集團熱衷於支持社會公益活動及社區關愛工程，並鼓勵其僱員參與該等活動及工程。

以下列舉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所作的公益活動：

深圳康哲再次資助廣東醫科大學「暖風中國」志願服務隊的「三下鄉」活動。從二零一五年至今，康哲藥業已愛心接力三年，為此活動積極捐贈現金及數批藥物，以支持「暖風中國」到四川和雲南偏遠山區的志願活動。

深圳康哲入圍「2017年深圳企業100強」，並同時獲評為「南山區綠色通道企業」。能同時獲得以上兩項殊榮，是社區對本集團於當地的營運及貢獻的肯定與嘉許。

本集團位於湖南的製藥廠多年來多次為當地希望小學捐款，為當地教育發展提供幫助。於報告期內，集團為澧縣教育部門繼續捐贈教育資金。

本集團農牧業業務為解決當地農戶就業、提高當地農業經濟水準和農民收入水準做出了很大貢獻。集團以積極的態度解決周圍農戶就業。於生產建設過程中，優先考慮使用當地村民的農業機械，並定期將農產品免費贈送給附近村民或學校食堂。本集團每年亦出資贊助其所處鄉村的兩所中學。

本集團天津康哲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為支持地方教育事業，為河北省興隆縣教育局提供現金捐贈。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有限責任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列於第 72 頁至第 145 頁的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注（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這些準則下，我們的責任會在本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我們審核本期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財務報表及達成我們對其的意見時進行處理，而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致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 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有限責任公司）

關鍵審核事項 -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進行審核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

商譽減值	
-------------	--

我們將商譽減值確定為關鍵審核事項乃是因為確定商譽減值時需要管理層作出相關重大判斷。

商譽減值按照公平值減處置成本與基於管理層所作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間的高者確定。減值模型對於關鍵假設的變化敏感，包括增長率、貼現率以及基於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所作預測的表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帳面價值為人民幣 1,385 百萬元。有關貴集團商譽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及附註 4。

我們有關商譽減值的程式包括：

- 向管理層詢問與編制使用價值計算相關的基礎和假設；
- 檢查使用價值計算的數據準確性；
- 通過參考歷史業績，以評估管理層所用假設包括增長率、折現率以及業績預測的合理性；
- 參考支持文檔以測試現金流量預測所用參數；及
- 評估管理層編制的增長率和貼現率的敏感性分析，以評定其對使用價值計算的影響程度。

致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 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有限責任公司）

關鍵審核事項 -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進行審核時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	
<p>我們將貴集團於聯營公司西藏諾迪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藥業”）的權益的減值確定為關鍵審核事項乃是因為確定於西藏藥業權益的減值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以及其對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p>	<p>我們有關聯於營公司權益減值的程式包括：</p>
<p>於西藏藥業權益的減值按照公平值減處置成本與基於管理層所作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的使用價值間的高者確定。減值模型對於關鍵假設的變化敏感，包括增長率、貼現率以及基於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所作預測的表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向管理層獲取已經獨立外部評估師審核的與編制使用價值計算相關的基礎和假設的說明；• 檢查使用價值計算的數據準確性；• 通過參考歷史業績評估管理層用來估計使用價值的關鍵參數及假設的合理性，包括增長率、折現率以及業績預測；• 參考支持文檔以測試現金流量預測所用參數；• 評估外部獨立評估師的資格、能力和客觀性；及• 評估管理層編制的增長率和貼現率的敏感性分析，以評定其對使用價值計算的影響程度。
<p>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西藏藥業權益的帳面價值為人民幣 2,411 百萬元。有關貴集團於西藏藥業權益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16 及附註 4。</p>	

致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 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有限責任公司）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惟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編製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有關合併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我們並不就此發表任何形式之核證結論。

就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審核而言，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此一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就確保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之有關內部控制。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此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彼等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 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有限責任公司）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 續

我們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計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對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的關注。倘有關的披露資料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披露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僅對我們之審計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致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 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有限責任公司）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 續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倘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惟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我們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負責此審核項目與簽發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為馮雪顏女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5,348,838	4,900,812
銷售成本		(1,870,537)	(1,988,911)
毛利		3,478,301	2,911,901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61,216)	(22,078)
銷售費用		(1,382,150)	(1,173,760)
行政費用		(221,974)	(221,714)
財務費用	7	(82,250)	(42,52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77,722	48,612
除稅前溢利		1,808,433	1,500,441
所得稅費用	10	(138,494)	(122,524)
年度溢利	11	1,669,939	1,377,917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i>未來可被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5,157)	315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3,271)	-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值變動			
- 公平值收益		12,023	-
- 與公平值變動有關的遞延稅項		(1,984)	-
扣除所得稅後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611	315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671,550	1,378,232
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674,807	1,375,936
非控股權益		(4,868)	1,981
		1,669,939	1,377,917
應佔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76,418	1,376,251
非控股權益		(4,868)	1,981
		1,671,550	1,378,232
每股盈利	13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基本		0.6734	0.5532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79,080	361,724
預付租賃款	15	58,868	60,541
於聯營公司權益	16	2,412,387	1,363,361
無形資產	17	2,720,326	2,885,597
商譽	18	1,384,535	1,384,535
可供出售投資	19	23,020	-
預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及無形資產款項		72,142	143,413
應收計息擔保貸款		-	10,960
衍生金融工具	28	12,023	-
遞延稅項資產	27	26,882	30,544
		<u>7,189,263</u>	<u>6,240,675</u>
流動資產			
存貨	20	460,401	509,0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487,392	1,682,420
可收回稅項		5,135	14,24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2	151,023	862,8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855,629	482,451
		<u>2,959,580</u>	<u>3,550,91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506,826	579,122
銀行借款	25	65,000	1,612,398
應付遞延代價	26	8,802	1,096,424
應付稅項		77,516	108,223
		<u>658,144</u>	<u>3,396,167</u>
流動資產淨值		<u>2,301,436</u>	<u>154,75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490,699</u>	<u>6,395,42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9	85,200	85,200
儲備	30	7,189,483	6,124,1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7,274,683</u>	<u>6,209,382</u>
非控股權益		<u>53,574</u>	<u>58,442</u>
		<u>7,328,257</u>	<u>6,267,824</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7	104,498	105,563
應付遞延代價	26	17,896	22,039
銀行借款	25	2,040,048	-
		<u>2,162,442</u>	<u>127,602</u>
		<u>9,490,699</u>	<u>6,395,426</u>

第 72 至 145 頁的合併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批准發布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林剛
董事

陳燕玲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公積金	匯兌儲備	對沖儲備	投資			小計	非控股 權益應佔	總計
							重估儲備	累計溢利	股息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85,200	2,444,296	19,545	149,749	(9,205)	-	-	2,405,204	201,218	5,296,007	56,461	5,352,468
年度溢利	-	-	-	-	-	-	-	1,375,936	-	1,375,936	1,981	1,377,917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315	-	-	-	-	315	-	315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315	-	-	1,375,936	-	1,376,251	1,981	1,378,232
已付股息 (附注 12)	-	-	-	-	-	-	-	(261,658)	(201,218)	(462,876)	-	(462,876)
擬派股息 (附注 12)	-	-	-	-	-	-	-	(289,516)	289,516	-	-	-
轉撥儲備	-	-	-	26,688	-	-	-	(26,688)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5,200	2,444,296	19,545	176,437	(8,890)	-	-	3,203,278	289,516	6,209,382	58,442	6,267,824
年度溢利 (虧損)	-	-	-	-	-	-	-	1,674,807	-	1,674,807	(4,868)	1,669,939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5,157)	-	-	-	-	(5,157)	-	(5,157)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	-	-	-	-	-	-	(3,271)	-	(3,271)	-	(3,271)
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平值變動	-	-	-	-	-	-	-	-	-	-	-	-
- 公平值收益	-	-	-	-	-	12,023	-	-	-	12,023	-	12,023
- 與公平值變動有關的遞延稅項	-	-	-	-	-	(1,984)	-	-	-	(1,984)	-	(1,984)
年度全面收益 (開支) 總額	-	-	-	-	(5,157)	10,039	(3,271)	1,674,807	-	1,676,418	(4,868)	1,671,550
已付股息 (附注 12)	-	-	-	-	-	-	-	(321,601)	(289,516)	(611,117)	-	(611,117)
擬派股息 (附注 12)	-	-	-	-	-	-	-	(346,474)	346,474	-	-	-
轉撥儲備	-	-	-	56,833	-	-	-	(56,833)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5,200	2,444,296	19,545	233,270	(14,047)	10,039	(3,271)	4,153,177	346,474	7,274,683	53,574	7,328,257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808,433	1,500,441
作出各項調整如下：		
無形資產攤銷	165,271	150,883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	-	20,000
利息開支	79,524	39,0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147	24,976
存貨撥備	2,952	2,94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1	314
撥回預付租賃款	1,673	1,672
應付遞延代價的推算利息開支	2,726	3,480
呆壞賬撥備	3,732	2,31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77,722)	(48,612)
利息收入	(17,654)	(20,005)
外匯淨損失	98,534	43,91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	2,098,637	1,721,358
存貨減少（增加）	45,651	(126,76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92,040	(519,13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30,682)	(34,99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73,823)	170,129
經營所得現金	2,231,823	1,210,585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155,478)	(46,313)
已付香港利得稅	(4,547)	(2,22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71,798	1,162,044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收回結構性存款		-	279,180
已收利息		6,615	7,515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23,539	7,36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6,624)	(48,891)
購買無形資產		-	(1,080,65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		898	1,643
對聯營公司貸款		-	(683,265)
收回對聯營公司貸款		717,764	-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26,291)	-
認購聯營公司新發普通股		(1,000,000)	-
預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		-	(16,15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4,099)	(1,533,258)
融資活動			
新籌銀行借款		4,368,836	2,861,695
償還應付遞延代價		(1,072,889)	(8,000)
已付利息		(79,524)	(39,751)
已付股息		(611,117)	(462,876)
償還銀行借款		(3,950,368)	(1,729,087)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3	(1,345,062)	621,9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72,637	250,76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451	229,336
匯率變動對外幣現金餘額的影響		541	2,34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855,629	482,451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在倫敦證券交易所經營的另類投資市場（“AIM”）上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同一天在 AIM 退市。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和直接控股公司均為 Treasure Sea Limited（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大新路 198 號馬家龍創新大廈 B 座 6-8 樓。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經營活動包括藥品的生產、營銷、推廣及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同時也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的功能貨幣。

2. 新訂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本年度强制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修订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了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修訂

未實現損失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4-2016 年度改進之部分

除下文所述外，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去年度的財務表現與狀況或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2. 新訂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的修訂披露計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了該修訂。該修訂要求企業披露便於財務報告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化，包括現金的和非現金的流量。此外，該修訂還要求披露金融資產的變化，如果來自這些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或者未來現金流量將被包括於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中。

該修訂特別指出對以下內容的披露：（i）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化；（ii）因取得或放棄對子公司或者其他業務的控制而引起的變化；（iii）外幣匯率變化的影響；（iv）公平值的變動；及（v）其他變化。

這些項目期初和期末餘額的核對列於附註 33。與該修訂的過渡條款一致，本集團並未披露以前年度的比較信息。除去附註 33 的附加披露以外，該修訂的應用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新訂及修訂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用下列已經頒布尚未生效的新訂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同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讀第 22 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對價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讀第 23 號	所得稅會計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的修訂	股票支付交易的分類和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的修訂	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同一併應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修訂	負補償的預付款特征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的修訂	投資方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的銷售或轉移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的修訂	計劃的修改，縮減或結算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的修訂	對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長期投資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4-2016 年度改進之部分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的修訂	投資性房地產的轉移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5-2017 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尚未確定的某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新訂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處理和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新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中與本集團相關的主要要求：

- 所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確認的金融資產都以攤余成本或者公平值計量。特別是當商業模式的目標是收取合同約定的現金流量或者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和利息，這種情況下持有的債務投資通常在對應的會計期末以攤余成本計量。當商業模式的目標是通過獲取合同約定的現金流量和銷售金融資產兩者方式實現，且合同約定會在特定的日期產生現金流量的增加，則通常應該通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在隨後會計期間均以公平值進行計量。此外，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下，企業可以做出一項不可撤銷的選擇，將股權投資（非交易性）公平值的後續變化列作其他全面收益，僅有股息收入計入損益。
- 關於金融資產減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要求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而不是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中的信用損失模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要求企業在每個報告日期計入預期信用損失和這些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化，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的變化。換句話說，在信用損失被確認之前不再要求信用事件實際發生。
- 新的對沖會計要求保留了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中是三種對沖會計機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中，對沖會計交易類型更加靈活，特別是拓寬了合資格對沖工具的類別，以及合資格對沖會計非金融項目中的風險要素。此外，刪除了可追溯的量化有效性測試。同時引進了對於企業風險管理活動更加嚴格的披露。

2. 新訂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續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工具和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會有如下潛在影響：

分類和計量

如載於附註 19 的按照公平值計量並列作可供出售投資的上市權益證券：在國際財務報告第 9 號下，這些證券可被指定為通過其他，然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經列作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 3,217,000 元將在未來不可再被轉入損益，這與當前會計處理不同。這將影響本集團的損益和其他全面收益，但不影響全面收益總額。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繼續以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同樣基礎進行計量。

減值

通常情況下，本公司董事預期一旦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要求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將會導致撥備較早出現，雖然與此對應的按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信用損失尚未發生。

基於本公司董事的評估，如果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和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確認的累計減值損失金額將會相較於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所確認的金額不會出現顯著增加。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認的額外減值將會減少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留存收益。

對沖會計

新的對沖會計要求將與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與合資格對沖工具和對沖項目緊密聯繫起來，針對本集團當前對沖關係的評估顯示，這些對沖仍然繼續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對沖要求。因此，本公司董事預期新的對沖要求並不會對本集團當前的對沖指定和對沖會計產生重大影響。

2. 新訂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確定了一項單一的全面模型用以實體對客戶合約收入進行會計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生效后將取代現時載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入確認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確認收入應為向客戶轉讓所承諾商品或服務的金額，該金額應為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確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具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關於確定履約義務，主體與代理安排以及許可應用指南發佈了說明。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將會要求更多的披露，但是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的應用將會對各個報告期間收入確認的時間和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為出租人和承租人引入了一項單一的承租方會計處理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將在其生效時取代現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相關解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所識別的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和服務合同。針對承租人而言，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區分將被取消，並被另一種模式取代，即承租人對所有租賃相關的資產和負債進行確認，除了短期租賃或者租賃資產價值很低。

2. 新訂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 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並隨後按成本計量（存在某些例外情況）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租賃負債最初是以該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計量。隨後，對租賃負債進行調整，包括利息和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改的影響等。對於現金流量分類，本集團就自用租賃土地和分類為投資性房地產的預付租賃款項列作投資活動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列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與租賃負債有關的租賃付款將分為本金和利息，皆被列入融資現金流量。

根據現行國際會計準則 17 號規定，本集團已確認融資租賃的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及本集團為承租人租賃土地的預付租賃付款。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應用可能導致這些資產分類的潛在變化，這取決於本集團是單獨列作使用權資產，還是列入其對應基礎資產的同一項目內，如果在擁有的情況下。

與承租人會計不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實質上繼承了現行國際會計準則 17 號中出租人會計的要求，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要求進行更大範圍的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諾約人民幣 15,538,000 元，如附注 35 所披露。初步評估顯示，這些安排符合租賃的定義。一旦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本集團將對所有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其對應負債，除非短期租賃或者租賃資產價值很低。

此外，本集團正在考慮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下計作權利的可收回租賃保證金約人民幣 1,130,000 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付款的定義，這類保證金並不屬於資產使用權相關的資產，那麼這類保證金將被調為按攤余成本計量，其調整將被視作額外的租賃付款。可收回已付租賃保證金的調整將被包含在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之中。

此外，新規定的應用可能導致上述計量、呈報及披露的變化。

除上述情況外，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新訂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將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乃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此外，合併財務報表載有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編制，除如下會計政策所述特定的在各會計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外。

歷史成本通常是基於用作交換商品或服務的對價之公平值確定。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的有序交易中，市場參與者間出售資產之應收價值或轉移負債之應付價格，而不論該價值可否直接觀察，或以其他估值方法估計。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即市場參與者於計算日所考慮對資產或負債定價的特徵。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股份支付中的股份付款交易、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中的租賃交易、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中與公平值相似但並非以公平值計量的可變現淨值和使用價值外，合併財務報表中公平值的計量和／或披露均以該基準確定。

非金融资产的公平值计量是以市场参与者以该资产的最有效和最佳使用状态产生经济效益的能力，或者把它卖给另一个市场参与者使其达到最有效和最佳使用为基础。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的計量按用以計算公平值的參數的可觀察性和該數據對整個公平值的計算的重要性，分為第一、二或三級，具體說明如下：

- 第一級參數乃於計算日活躍市場對完全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所報之未調整價格；
- 第二級參數乃第一級之報價外，可根據直接或間接觀察資產或負債所得出之參數；及
- 第三級參數乃並非可根據觀察資產或負債所得出之參數。

主要會計政策列示如下。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與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控制得以實現，當本公司：

- 對被投資方有控制權；
- 其因參與被投資的可變回報之風險及權力；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合併基準 - 續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列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改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

本公司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便開始將附屬公司合併入賬，於喪失控制權時則終止入賬。特別地，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自本公司獲得控制權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止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

必要時會調整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有關本集團成員之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合併時全數抵銷。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撥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式為本集團轉撥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平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於發生時即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各自的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用作替換被收購方股份支付安排的有關被收購方或本集團股份支付安排的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股份支付*計量；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持作待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準則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合併基準 - 續

所轉撥的代價、與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及收購方之前持有被收購方的股權（如有）的公平值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的部分確認為商譽。倘（評估過後）本集團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超出所轉撥的代價、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總和，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折價購買收益。

列作所有者權益的非控股權益為清算時其持有者應享有對應附屬公司淨資產的份額，其初始計量應按被收購人可辨識淨資產已確認金額按照比例計算確定或者按照公平值確定。計量基準乃按個別交易作出選擇。

當業務合並乃為分步達成時，本集團前期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應該按照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的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利得和虧損確認為損益。在收購日前持有被收購人權益所產生的其他全面收益視同處置權益將其轉作損益，如合適。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日確定的成本（見上述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已被分配至預期可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其為內部管理所監控的最小範圍且其不應超出一個業務分部。

商譽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需要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明確的跡象表明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需要更加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在報告期間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而言，該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在報告期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如果此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的賬面價值時，首先減值金額獲分配以減少商譽的賬面價值，然後以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各資產賬面價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在確定現金產生單位的處置損益時應將所屬商譽（或任何本集團監管的現金產生單位中的商譽）包括在內。

因聯營公司收購產生的商譽，本集團的政策如下。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投資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指有能力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和經營決策，但不能控制和共同控制這些決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法計入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內。對於採用權益法處理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應該採用同樣情況下本集團就類似交易及事項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對其進行處理。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投資乃按成本並就本集團於收購後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除利潤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外，聯營公司淨資產的變動不計入帳，除非這種變動會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化。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當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權益（包括任何本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部分的長期權益）時，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進一步虧損。本集團僅就代表該聯營公司所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所作付款為限確認額外虧損。

從被投資單位變為聯營公司之日起對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計量。投資收購聯營公司，任何所付出投資的並購成本超過本集團享有的被投資單位可辨認資產和負債份額的公平值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賬面價值。任何本集團享有的被投資單位可辨認資產和負債份額的公平值超過所付出投資的並購成本的，經過重新評估後，立即計入購入投資期間的損益。

當本集團增持對被投資人的權益使其變為聯營公司時，投資聯營公司按照初始成本計量，等於之前所持權益於達到重大影響之日的公平值，與就增持權益應付/已付代價之和。本集團已經採用一項會計政策，即就本集團所持可供出售投於達到重大影響之前確認於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利得或者虧損，將其轉作損益。此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也即該交易為按照公平值處置原始投資後本集團再首次購買聯營公司。

在分步收購聯營公司時，商譽於投資成為聯營公司時計算確認，其為投資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被投資人可識別資產負債公平值份額之間的差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投資聯營公司 -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的要求適用於確定是否有必要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任何減值損失。如果有必要確認，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的規定將整個投資賬面金額（包括商譽）作為單個資產，通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處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價值來作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形成投資賬面價值的一部分。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的要求，任何減值損失的轉撥金額根據投資的可收回金額隨後增加的程度來確認。

當本集團實體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與聯營公司交易產生的損益僅就並非本集團所持聯營公司權益份額的部分在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具有限可用年期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用年內進行。估計可用年限及攤銷方法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估計變化的影響按照未來適用法處理。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研發支出

研究支出於研發活動開支產生當期確認為費用。

因開發內部產生（或產生自內部某項目的開發階段）的無形資產僅於以下各項經證實後方可確認：

-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便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可用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用以完成開發、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在其開發過程中，能夠可靠地對無形資產應佔開支進行計量的能力。

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初步確認金額乃無形資產開始達到確認標準之日後所產生開支的總和。於不能確認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時，開發支出於產生時記入當期損益。

初始計量之後，如同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進行後續處理，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進行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無形資產 - 續

因業務合併取得的無形資產

因業務合併取得的無形資產通常會和商譽分開確認，並於收購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初始金額（通常被認為是該無形資產的成本）。

初始計量之後，在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具有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如同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進行處理。

當無形資產被處置或預期從未來使用或出售中無法取得經濟利益時應進行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損益，即處置收入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異，確認為當期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用於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用於行政用途的樓宇（除在建工程外），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用於生產、提供貨物或行政用途的物業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的減值損失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以及針對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集團會計政策可資本化的借貸成本。該物業在完工並達到可使用狀態時被適當的分類劃分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其他物業資產一樣，基於相同的基準，當這些資產達到可用狀態時開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折舊乃以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後在估計可用年期用直線法算（除在建工程外）。估計可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復核，這些估計的變化所產生的影響按照未來適用法進行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或報廢時產生的任何盈虧為處置收入與資產賬面價值間的差額，計入損益。

除商譽（見上述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外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其具有確定使用年限的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以確定其是否有任何的資產減值虧損跡象。如果出現任何跡象，需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以確定資產減值程度（如有）。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除商譽（見上述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外的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 續

如果單個資產無法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需估計產生現金單位的可回收金額。當合理並一致的分配基礎確定後，本公司的資產也會分配到單個現金產生單位，或以其他方式被分配到最小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需將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稅前貼現率折現，以反映特定風險下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當前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尚未調整。

如果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值損失金額首先抵減資產組中之商譽賬面價值（如適用），然後其他各項資產按其賬面價值所佔之比重按比例抵減其賬面價值。抵減後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低於以下三者中之最高者：該資產的公平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與零。未能分攤之減值損失金額，按相關資產組中其他各項資產之賬面價值所佔比重再行分配。減值虧損立即確認為損益。

當減值虧損其後撥回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價值增加至其經修訂的預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價值不得超過假設有關於資產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厘定的賬面金額。當減值虧損撥回時立即被確認為損益。

預付租賃款

預付租賃款指向中國政府地方土地機構支付的土地使用權費用。

土地使用權按成本列賬並按照授予本集團有關土地使用權使用年限攤銷計入損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中較低者入賬。存貨的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是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尚需完工成本和必要銷售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算。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按情況適用）。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其性質和目的並於初始計量時確認。一般金融資產的買賣按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買賣指鬚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定的時間內交付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有關期間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準確貼現未來估計現金付款（包括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一部分的實付費用和折扣、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至初始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不屬於（a）貸款、（b）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或者（c）按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和債務證券，在每一報告期末均以公平值計量。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收入的可供出售債務工具的帳面價值的變化，在損益中得到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價值的其他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在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當投資被處置或被確定為減值時，先前累計於投資重估儲備的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並無活躍市場報價的固定或待定金額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均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請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除對利息收入確認無重大影響的短期應收款項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報告期間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令金融資產的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屬已減值。

對於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如果其公平值出現重大或者持續下降且低於其成本則可被認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其他的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存在嚴重財政困難；或
- 違背合約，如拒付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賬期的延遲還款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以攤余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減值虧損為資產賬面價值與按初始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價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而減少。撥備賬目的賬面價值變動於損益賬內確認。倘應收賬款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與撥備賬目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的款項計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的累計收入或損失應當轉入發生減值期間的損益。

就以攤余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倘若隨後期間減值虧損數額減少，而該減少乃客觀地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項聯繫，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損益賬撥回，惟撥回減值當日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超過倘若並無確認減值的原有攤余成本。

就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而言，之前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並不通過損益轉回。任何減值損失后的公平值增加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者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能證明擁有某個實體在扣除所有負債後資產剩餘權益的合同。本公司所發行股本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列賬。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余成本以及分配有關期間的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準確貼現未來估計現金付款(包括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一部分的實付費用和折扣、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至初始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續

金融負債的攤余成本

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應付遞延代價，其後的計量以實際利息法按攤余成本計量。

借款

借款以所得款項的公平值減去交易費用的淨額初始計量。交易費用是購買或發行金融負債產生的增量成本。借款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收入（扣除交易費用）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按照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攤銷到損益中。

應付遞延代價

應付遞延代價按照當時未付合約款項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應付遞延代價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余成本進行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以公平值初步確認，並隨後於報告期末重新按公平值計量。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立即在損益中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在這種情況下，確認損益的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的性質。

對沖會計

本集團指定某些衍生工具作為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工具。

在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就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及其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各種對沖交易的策略進行記錄。此外，自對沖開始之日起，本集團持續就對沖工具是否有效抵銷對沖項目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的對沖風險進行記錄。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對沖會計 - 續

現金流量對沖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列作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無效部分的收益或損失立即確認為損益。

之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於權益（對沖儲備）的金額當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轉入損益，並作為已確認為對沖項目列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同一行內。

當本集團撤銷對沖關係，當對沖工具到期或出售、終止或行使，或其不再符合對沖會計資格時，對沖會計終止。此時任何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於權益的收益或虧損繼續保持在權益中，並在預期交易最終在損益中確認時予以確認。當預期交易不再發生時，在權益中累計的收益或損失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在擔保人因為指定的債務人不能按期付款時，必須按照債務工具的條款，向債權人支付一定的款項，以償還其所遭受的損失。

本集團的財務擔保合同最初以公平值計量，如果其未被指定為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則其隨後以下列較高的價格進行計量：

- (1)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撥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確定的合同義務金額；及
- (2) 初始確認金額減擔保期內的累計攤銷，如適用。

終止確認

倘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本集團已轉讓金融資產及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未將主要風險報酬轉移並繼續控制該項資產，本集團則會繼續確認所涉及資產並另外確認負債。如果保留主要風險報酬，本集團將會繼續確認所涉及資產並另將所得收入確認為附屬借款。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終止確認 - 續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價值與已收或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并累計於權益的盈虧總和的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至於金融負債，當於有關合約訂明的特定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價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的差額乃於損益賬確認。

收入確認

收入按照應收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入需要減去客戶退貨、折扣以及其他類似撥備。

當收入金額能被可靠計量，及交易相關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按下所述情況確認收入。

當貨物已經發出並將所有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銷售貨物收入。

服務費收入在服務發生時確認。本集團對於收到的服務費收入但其對應的服務尚未提供時將其遞延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欄目。

利息收入以時間為基準確認，按照剩餘本金、以及用來將其壽命內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其初始賬面價值的折現率進行計算而得。

投資的股息收入於股東獲得收取款項的權利時進行確認。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即期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報除稅前溢利不同，乃是因為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費用，以及毋須課稅或不能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間末已頒布或實際頒布的稅率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稅項 - 續

遞延稅是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的帳面價值和計算應納稅利潤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通常就所有應稅暫時性差異進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未來很可能有應稅利潤來沖抵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部分進行確認。在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而非業務合併）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既不影響應稅利潤也不影響會計利潤的情況下，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此外，並不就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就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有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與此類投資和利益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僅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來抵扣的情況下，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帳面價值在報告期結束時進行複核，並將不再有足夠的應稅利潤沖抵的全部或部分予以減計。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按照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用於負債清償或資產收回期間的稅率（及稅法）進行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反映了本集團在報告期末期望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即期和遞延稅項均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與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確認於權益的項目有關，在這種情況下，即期和遞延稅項也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業務合併初始確認產生的即期或遞延稅項，其稅務影響包括在業務合併會計核算之中。

外幣

編製各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以其功能貨幣按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以期末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並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以釐定公平值之日當時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并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外幣 - 續

貨幣項目結算及兌換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確認為損益。

就呈列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間末當日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收入及開支則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出現重大波幅，於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列作折算儲備累計於權益中。

租賃

融資租賃指租約條款將擁有權的全部風險及回報實質性地轉嫁予承租人的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包括購買經營租賃土地的成本，按直線基準在各租賃期間確認為費用，除非根據租賃資產獲取經濟利益的模式有其他更具有代表性的系統基準。經營租賃方式下的或有租金在其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收到的經營租賃簽約獎勵確認為負債。累計的獎勵按直線基準確認為租賃費的抵減，除非根據租賃資產獲取經濟利益的模式有其他更具有代表性的系統基準。

租賃土地和樓宇

當一項租賃既包括土地又包括樓宇，本集團根據其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全部轉移至本集團來劃分每個部分，除非明顯兩個部分皆為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整個租賃都被作為一項經營租賃。尤其是，最小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賃開始時按土地和樓宇所占公平值的比例進行分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租賃 - 續

租賃土地和樓宇 - 續

在租賃付款能被可靠分配的情況下，作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為“預付租賃款”，並按直線基準在租賃期間攤銷。當租賃付款不能在土地和樓宇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租賃通常被視為融資租賃。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購置、建造或生產合資格且需要相當長的期間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資產的借款成本計入該項資產成本直到該項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

合乎資本化條件的特定借款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應抵減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只有在本集團合理確定已經滿足有關該項政府補貼所附條件且該項政府補貼將會收到時才會確認。

補償相關成本的政府補貼在本集團確認對應開支的期間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

作為已發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且無後續成本的補貼，於可收期間確認於損益賬。

退休福利成本

對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即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令其應享供款時列為開支。

對員工福利計劃包括骨幹員工福利計劃（“二零零九年計劃”）、康哲骨幹員工福利計劃（“新KEB計劃”）和康哲員工激勵計劃（“獎金計劃”），皆為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於董事會批准付款於信託的報告期列為開支。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短期僱員福利 - 續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計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其計入資產成本。

在扣除已支付的款項後，應付員工（如工資、年假、病假等）的福利將被確認為負債。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在使用披露於附註 3 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需要就並無其他明確來源印證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判斷、估計和假設。估計和有關假設基於歷史經驗以及需要考慮的其他有關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假設並不相同。

估計和潛在假設基於持續經營進行審閱。如果會計估計變更僅影響變更期間和未來期間則將其計入變更當期。

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列示如下，其存在導致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於下個財務年度內出現重大調整的風險。

無形資產預計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了無形資產賬面價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損失的跡象。如果存在任何類似跡象，為了確定減值損失範圍將會參考使用價值計算估計資產可回收金額，如有。使用價值計算對於關鍵假設包括增長率、折現率以及管理層基於未來業務前景所做業績預測的變化敏感。如果某項無形資產評估的可回收金額小於其賬面價值，則需將賬面價值減至可回收金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 20,000,000 元（二零一七年：零）的減值損失已被確認為損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2,720,326,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2,885,597,000 元）。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 續

商譽的預計減值

為進行減值測試，全部商譽已經分配到五個（二零一六年：五個）現金產出單位（請見附注 18）。減值測試基於現金產出單位之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計算當前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預測現金產出單位未來可能增長的現金流量以及合適的折現率。使用價值計算對於關鍵假設包括增長率、折現率以及管理層基於未來業務前景所做業績預測的變化敏感。如果未來實際的現金流量小於預期，或出現未來現金流量下調的情況，那就可能出現重大減值損失或者需要更多減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發生商譽減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 1,384,535,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384,535,000 元）。

於聯營公司權益的預計減值

當減值損失的客觀證據出現時，本集團就會評估於西藏藥業權益的可回收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處置成本間的高者。本集團已對本集團於西藏藥業權益進行減值測試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西藏藥業的可收回金額是按使用價值確定的（二零一六年：公平值減去處置成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使用價值由獨立評估機構威格斯評估諮詢有限公司評估。在使用價值計算中，本集團需要估計從聯營公司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和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現值。使用價值的計算對主要假設（包括增長率，貼現率及根據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的看法所作預測表現）的變動十分敏感。當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當出現導致未來現金流量減少的情況和環境變化時，就會出現重大或更多的減值損失。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處置成本並不重大，所以二零一六年所用的公平值減處置成本為按照聯營公司股票的市场交易價格確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2,410,965,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360,425,000 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於聯營公司權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減值。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詳細情況列於附注 16。

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就存貨未變現溢利而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約為人民幣 25,681,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29,343,000 元）。遞延稅項資產的確定性主要依賴未來是否可獲得足夠的溢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如果未來應課稅利潤小於或多於預期，或未來應課稅利潤出現變化的情況，那就可能導致遞延稅項資產的重大撥回或更多的確認，並會將其計入撥回或確認發生期間之損益。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 續

應收賬款預計減值

在評估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時，管理層定期對其可回收性、客戶聲譽及其賬齡進行審閱。應收賬款減值按照未來現金流量（剔除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以金融資產的初始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的實際利率，如適用）得出的貼現值與其賬面價值間的差額計量。如果本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發生惡化導致其支付能力減弱，就需要增加減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剔除呆壞賬撥備）和呆壞賬撥備的賬面價值分別約為人民幣 993,812,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068,481,000 元）和人民幣 9,828,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6,096,000 元）。

預計存貨撥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的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460,401,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509,004,000 元）。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審閱貨齡分析，對於那些不再適合用於生產或者銷售的過期呆滯存貨計提撥備。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照產品類別進行存貨審閱並對過期呆滯存貨計提撥備。管理層也會參考最新發票價格以及當前市場狀況估計產成品、在產品以及原材料的可變現淨值。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年內就已售貨物已收和應收賬款淨額。

本集團本年度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物	4,798,270	4,508,769
推廣收入	550,568	392,043
	<u>5,348,838</u>	<u>4,900,812</u>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基於經營決策者，也即本公司執行董事用於進行業績評估和資源分配的內部報告而定。

本年度，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也即醫藥產品的營銷、推廣、銷售及製造。沒有經營成果及其他財務資料可以用來評價各個業務分部的業績及分配資源。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 續

由於本集團沒有定期提供按經營分部呈列的資產負債給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審閱，所以未有按其進行披露。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本集團的 99%（二零一六年：99%）的除可供出售投資、衍生金融工具、應收計息擔保貸款及遞延稅項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兩年均無單個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 10% 之銷售額。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7,654	20,005
政府補貼（附註 a）	26,499	25,33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1)	(314)
匯兌淨虧損	(101,475)	(50,776)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附註 17）	-	(20,000)
其他	(3,873)	3,677
	<u>(61,216)</u>	<u>(22,078)</u>

附註：

- (a) 兩年金額主要均為本集團之某附屬公司收到來自中國有關機關為鼓勵國內商業運營而向本集團提供的補貼。這些補貼沒有任何附帶條件，本集團在收到時予以確認。

7.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79,524	39,040
應付遞延代價的推算利息	2,726	3,480
	<u>82,250</u>	<u>42,520</u>

8.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薪酬

按照適用的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年度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附注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注 c)			執行董事 及首席 執行官 (附注 b)		
	陳 洪 兵 人民幣千元	陳 燕 玲 人民幣千元	撒 曼 琳 人民幣千元 (附注 d)	胡 志 強 人民幣千元	張 錦 成 人民幣千元	梁 創 順 人民幣千元 (附注 f)	黃 明 人民幣千元 (附注 e)	林 剛 人民幣千元 (附注 a)	
袍金	156	156	124	156	156	8	148	156	1,060
其他薪資									
薪水及其他福利	654	525	419	-	-	-	-	610	2,20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2	52	-	-	-	-	-	16	120
總計	862	733	543	156	156	8	148	782	3,388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附注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注 c)			執行董事 及首席 執行官 (附注 b)	
	陳 洪 兵 人民幣千元	陳 燕 玲 人民幣千元	撒 曼 琳 人民幣千元 (附注 d)	胡 志 強 人民幣千元	張 錦 成 人民幣千元	黃 明 人民幣千元 (附注 e)	林 剛 人民幣千元 (附注 a)	
袍金	156	156	156	156	156	156	156	1,092
其他薪資								
薪水及其他福利	654	525	529	-	-	-	624	2,33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9	49	-	-	-	-	16	114
總計	859	730	685	156	156	156	796	3,538

附注：

- 林剛先生也是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以上所示薪酬也包括其作為首席執行官的服務報酬。
- 上述執行董事報酬主要基於執行董事服務本集團的事務管理。
- 上述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報酬主要基於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 撒曼琳女士已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生效。
- 黃明先生已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生效。
- 梁創順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生效。

本年度及上年度並無董事或者首席執行官放棄或者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9. 僱員薪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最高五位人士包括零位董事（二零一六年：三位），其薪酬詳情載於附注8。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五位人士（二零一六年：兩位）薪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		
- 基本薪酬及補貼	7,909	1,37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5	89
	<u>8,004</u>	<u>1,461</u>

薪酬最高的非公司董事，其薪酬區間人數列示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不高於 1,000,000 港元（約人民幣 865,900 元）	-	2
港元 1,000,001 至港元 1,500,000 （約人民幣 865,900 元至人民幣 1,298,900 元）	1	-
港元 1,500,001 至港元 2,000,000 （約人民幣 1,298,900 元至人民幣 1,731,800 元）	3	-
港元 2,000,001 至港元 2,500,000 （約人民幣 1,731,800 元至人民幣 2,164,800 元）	<u>1</u>	<u>-</u>

本年度，本集團並未向董事或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款項作為其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者離任的補償。兩年內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10. 所得稅費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4,328	127,831
香港利得稅	3,208	3,258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37	39
	<u>137,573</u>	<u>131,128</u>
過往年度少計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95	-
香港利得稅	213	87
	<u>308</u>	<u>87</u>
遞延稅項（附註 27）：		
- 本年	613	(8,691)
	<u>138,494</u>	<u>122,524</u>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是基於中國稅務目的而對各個年度預計應稅收入按其適用稅率進行計提。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除下述情況外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 25%。

從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天津康哲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天津康哲”）享有地方稅務機關頒發的稅率為 15% 的優惠稅率，直到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止。從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五日起，康哲（湖南）制藥有限公司（“湖南康哲”）享有地方稅務機關頒發的稅率為 15% 的優惠稅率，直到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止。從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西藏康哲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西藏康哲科技”）和西藏康哲藥業發展有限公司（“西藏康哲發展”）享有地方稅務機關頒發的 9% 的優惠稅率，直到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按照企業所得稅法，從事指定農業項目的企業免徵企業所得稅。於二零一六年和二零一七年，湖南康哲農牧業發展有限公司（“康哲農牧”）有資格享受該項稅收優惠。

10. 所得稅費用 - 續

根據馬來西亞 Labuan Offshore Business Activity Tax Act 1990（“Labuan 稅法”），CMS Pharma Co., Ltd.（“CMS 藥業”）（前稱為 CMS Pharmaceutical Agency Co., Ltd.）合資格選擇支付一次性總額為 20,000 馬幣的稅項，亦或按經審核純利的 3% 支付稅項。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MS 藥業均為選擇支付一次性稅項 20,000 馬幣（分別約為人民幣 37,000 元和人民幣 39,000 元）。

香港利得稅在這兩年均按預計應課稅溢利的 16.5% 計算。

年度稅項費用可由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溢利經過以下調整而得：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808,433	1,500,441
按適用稅率計算稅項（附註）	452,108	375,11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的稅務影響	(19,431)	(12,153)
在計算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24,056	29,570
在計算應課稅溢利時不應計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932)	(3,993)
未獲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261	1,350
未獲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	2,555
稅項優惠的稅務影響	(73,672)	(98,467)
附屬公司不同適用稅率的影響	(2,225)	(3,357)
源自 Labuan 稅法的稅項優惠	(234,754)	(168,734)
過往年度少計撥備	308	87
過往年度未獲確認稅項虧損的使用	-	(1,431)
過往年度未獲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使用	(7,301)	-
其他	2,076	1,987
年度所得稅費用	138,494	122,524

附註：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25%（二零一六年：25%）是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深圳市康哲藥業有限公司（“深圳康哲”）的適用稅率。

11. 年度溢利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年度溢利時已經扣除：		
董事薪酬		
袍金	1,060	1,092
薪金及其他福利	2,208	2,332
養老金費用	120	114
	<u>3,388</u>	<u>3,538</u>
其他員工成本	351,923	290,048
養老金費用	21,316	18,141
員工福利開支（附注 39）	30,000	64,982
	<u>406,627</u>	<u>376,709</u>
核數師酬金	2,333	2,295
呆壞賬撥備	3,732	2,313
存貨撥備	2,952	2,940
撥回預付租賃款	1,673	1,6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147	24,976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165,271	150,883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1,692,938	1,828,085
經營租賃項下有關物業的最低租賃款	10,584	8,835

12. 股息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股息		
本年度確認派發股息：		
二零一七年中期 - 每股人民幣 0.1293 元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1052 元）	321,601	261,658
二零一六年末期：每股人民幣 0.1164 元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0809 元）	289,516	201,218
	<u>611,117</u>	<u>462,876</u>
擬派股息		
本年度擬派股息：		
二零一七年末期 - 人民幣 0.1393 元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1164 元）	346,474	289,516

董事會已經宣派每股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人民幣 0.1393 元（二零一六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0.1164 元）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依據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674,807	1,375,936
	普通股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	2,487,247,512	2,487,247,512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沒有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因此，不需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84,886	1,295	158,700	27,640	12,987	6,343	391,851
增加	2,778	-	18,317	1,737	5,076	34,813	62,721
處置	(3,029)	-	(3,928)	(2,004)	(71)	-	(9,032)
轉換	6,247	-	-	-	-	(6,247)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882	1,295	173,089	27,373	17,992	34,909	445,540
增加	95,253	-	4,752	3,925	3,670	41,822	149,422
處置	(291)	-	(2,237)	(3,900)	(1,335)	-	(7,763)
轉換	12,253	26,034	7,804	-	-	(46,091)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8,097	27,329	183,408	27,398	20,327	30,640	587,199
累計折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3,770	1,295	12,533	20,672	7,645	-	65,915
年度計提	8,394	-	12,502	2,429	1,651	-	24,976
處置轉銷	(1,711)	-	(3,504)	(1,802)	(58)	-	(7,075)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453	1,295	21,531	21,299	9,238	-	83,816
年度計提	9,792	705	16,260	2,348	2,042	-	31,147
處置轉銷	(175)	-	(1,919)	(3,510)	(1,240)	-	(6,844)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70	2,000	35,872	20,137	10,040	-	108,119
賬面價值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027	25,329	147,536	7,261	10,287	30,640	479,08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429	-	151,558	6,074	8,754	34,909	361,724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其估計可使用年限下的折舊率如下：

建築物	按租賃期與 20/40 年較短者
租賃裝修	按租賃期與 20 年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9% - 18%
車輛	18%
傢具及設備	18%

本集團已將帳面淨值約為人民幣 73,247,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6,365,000 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授予本集團一定銀行借款及銀行授信的抵押。

15. 預付租賃款

本集團預付租賃款包括：

在中國的土地租賃：
中期租賃

出於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60,293	61,966
	1,425	1,425
	58,868	60,541
	60,293	61,966

本集團已將帳面淨值約為人民幣 28,289,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29,017,000 元）的租賃土地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授信的抵押。

16. 於聯營公司權益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香港以外的上市公司
非上市公司

分佔收購後的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收到的股息

上市公司投資之公平值（附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2,304,356	1,304,356
	11,536	11,536
	96,495	47,469
	2,412,387	1,363,361
	2,219,538	2,097,591

16. 於聯營公司權益 - 續

附注 a：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其股票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西藏藥業的權益，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市場報價（其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第一級參數）所計算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 2,220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為人民幣 2,098 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 / 註冊地點	主要營業地	本集團持有股權比例		主要經營活動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歐佛有限公司（“歐佛”）	香港	香港	24.49%	24.49%	投資控股及提供代理服務
西藏藥業（附注）	西藏	西藏	36.83%	26.61%	生產及銷售藥物

附注：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日，本集團以每股人民幣 36.48 元的價格總計人民幣 999,999,974 元的代價認購額外的 27,412,280 股西藏藥業普通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計持有西藏藥業普通股 66,156,114 股（二零一六年：38,743,834 股）。由於本集團在兩年內均能對西藏藥業施加重大影響，西藏藥業作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進行會計處理。於二零一七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西藏藥業的投資成本中約有人民幣 1,654,481,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171,244,000 元）的商譽。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兩個報告期末的可收回金額均高于賬面價值，所以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確認減值損失。用作於西藏藥業權益減值測試之估計和假設詳情載於附註 4。

聯營公司財務資訊概要

有關本集團每間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所有聯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核算。

16. 於聯營公司權益 - 續

聯營公司財務資訊概要 - 續

西藏藥業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12,124	641,530
非流動資產	1,517,921	1,649,150
流動負債	(264,264)	(1,604,722)
非流動負債	(20,378)	(27,768)
	二零一七年 年度	二零一六年 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915,626	796,807
年度溢利	234,291	199,397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13,772)	55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20,519	199,951
年度收到聯營公司股息	21,963	7,361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調整為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價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西藏藥業淨資產	2,045,403	658,190
非控股權益	(2,200)	2,445
	2,043,203	660,635
本集團持有西藏藥業權益比例	36.83%	26.61%
	752,512	175,795
商譽	1,654,481	1,171,244
收購時公平值調整的影響	32,861	32,861
收購時公平值調整對應遞延稅項影響	(8,215)	(8,215)
其他調整	(20,674)	(11,260)
本集團於西藏藥業權益賬面價值	2,410,965	1,360,425

16. 於聯營公司權益 - 續

聯營公司財務資訊概要 - 續

歐佛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5,817	6,426
非流動資產	-	5,575
流動負債	(11)	(12)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54	623
年度溢利	587	325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339)	681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48	1,006
年度收到聯營公司股息	1,576	-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調整為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價值。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歐佛淨資產	5,806	11,989
本集團持有歐佛權益比例	24.49%	24.49%
本集團於歐佛權益的賬面價值	1,422	2,936

17. 無形資產

	獨家經銷權 人民幣千元 (附注 a 及附注 b(i))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附注 b)	產品權利 人民幣千元 (附注 c)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2,908	319,205	800,556	1,202,669
增加 (附注 a(iii))	2,029,012	1,226	-	2,030,238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1,920	320,431	800,556	3,232,907
攤銷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8,411	57,551	70,465	176,427
年度攤銷	87,503	21,370	42,010	150,883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度攤銷	135,914	78,921	112,475	327,310
	103,135	19,448	42,688	165,271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049	98,369	155,163	492,581
減值損失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	-
年度計提 (附注 a(ii))	20,000	-	-	20,0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	-	-	20,000
賬面價值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2,871	222,062	645,393	2,720,326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6,006	241,510	688,081	2,885,597

(a) 獨家經銷權

- (i)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九日，本集團與西藏藥業就一種成品藥（該成品藥為凍幹重組人腦利鈉肽，以新活素的商品名在中國市場銷售）簽訂一項獨家經銷協定及一項補充協定（“新活素協定”），為期三年，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7. 無形資產 - 續

(a) 獨家經銷權 - 續

(i) - 續

根據新活素協定，本集團以零代價取得新活素的獨家經銷權，並承諾在中國進行 2,000 例新活素的四期臨床試驗，以達到 CFDA 的藥品安全標準。用於 2,000 例臨床試驗的藥品新活素將由西藏藥業免費提供。2,000 例臨床試驗的所有其他成本都由本集團承擔。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取得新活素的獨家經銷權的前提是本集團應能完成新活素的臨床試驗，並承擔臨床試驗的所有成本。因此，臨床試驗成本約為人民幣 4,745,000 元被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獨家經銷權已被攤銷完畢。

(ii)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北京亞東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北京亞東”）訂立了產品權轉讓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天津康哲以人民幣 33,000,000 元的價格購買北京亞東三個中藥產品——茵蓮清肝顆粒、香苻益血口服液、麻薑膠囊（統稱為“三個產品”）為期二十年的獨家經營權，本協議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生效。天津康哲將獨家在中國範圍內進行三個產品的銷售與推廣，北京亞東則將應天津康哲的要求進行產品的生產並獨家向天津康哲供貨。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個產品的市場基礎弱化及其實際銷售低於之前預測因而出現減值的跡象。管理層通過估計三個產品的可回收金額進行了減值測試。三個產品的可回收金額按照使用價值確定，其基於該獨家經銷權到期前的預計自由現金流量並採用 11% 的折現率確定。可回收金額約為人民幣 5,850,000 元，低於其賬面價值人民幣 25,850,000 元，所以人民幣 20,000,000 元的減值損失已被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複核了三個產品的賬面價值確認其並無進一步減值。

該獨家經銷權按其預期使用壽命 20 年進行攤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5,474,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5,850,000 元）。

17. 無形資產 - 續

(a) 獨家經銷權 - 續

- (iii)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本集團以 310,000,000 美元（約合人民幣 2,029,012,000 元）的代價與獨立第三方 AstraZeneca AB 訂立獨家許可協議，授予本集團在中國商業化波依定（非洛地平緩釋片）的獨家許可。155,000,000 美元已於二零一六年支付，餘額 155,000,000 美元已於二零一七年支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家許可權的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1,843,019,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944,470,000 元）。

根據獨家許可協議，本集團同意在協議的前三年需要達到在中國銷售波依定的預定年度銷售目標。如果本公司未能達到這些銷售目標，AstraZeneca AB 有權終止獨家許可協議。

該獨家許可權的預計使用壽命為 20 年。

(b) 收購獨家經銷權與專利權

- (i)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三日及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取得 Great Move Enterprises Limited（“Great Move”）100% 的股權和廣西康哲廣明藥業有限公司（“康哲廣明”）51% 的股權。其中包括獲得幾種產品的獨家經銷權和專利權。獨家經銷權和專利權以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無形資產的價值由獨立評估機構威格斯評估諮詢有限公司評估。

專利權的公平值是指在收購日按照市場參與者願意就在剩餘期限使用專利權而支付許可費，然後將該許可收入資本化而確定。獨家經銷權於收購日的公平值是指將經銷權剩餘期限內產生的現金流量按照多期超額收益法進行資本化而確定。

於收購日，Great Move 之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康哲擁有專利權的伊諾舒和沙多力卡的價值分別為人民幣 137,917,000 元和人民幣 8,287,000 元，獨家經銷權的價值為人民幣 39,350,000 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天津康哲擁有的伊諾舒和沙多力卡的專利權以及獨家經銷權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 82,885,000 元、人民幣 4,996,000 元及人民幣 1,278,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91,313,000 元、人民幣 5,484,000 元及人民幣 2,288,000 元）。

17. 無形資產 - 續

(b) 收購獨家經銷權與專利權 - 續

(i) - 續

本集團也通過購買之前的附屬公司康哲廣明而獲得了喜達康的獨家經銷權人民幣 5,813,000 元和專利權人民幣 7,715,000 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喜達康的獨家經銷權和專利權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 3,100,000 元及人民幣 2,399,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3,401,000 元及人民幣 2,629,000 元）

該等獨家經銷權和專利權的預計使用壽命為 1-17 年不等。

- (i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康哲廣明的非控股股東（“賣方”）簽訂轉讓協議，以人民幣 40,000,000 元轉讓喜達康的專利權。賣方直接持有康哲廣明 49% 的股份，同意將其持有喜達康產品權利 49% 的權益轉讓給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康哲湖南。支付給賣方的代價是首付款人民幣 30,000,000 元，及在接下來的十年裡每年支付人民幣 1,000,000 元。本公司董事將未來十年每年人民幣 1,000,000 元的應付款項按照 10% 的利率將其折現為人民幣 6,145,000 元並確認為應付遞延代價（見附注 26）。根據轉讓協議，喜達康專利權另外 51% 的權益同時由康哲廣明轉讓給康哲湖南。從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康哲湖南取代康哲廣明擁有喜達康全部產品權利。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26,058,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28,579,000 元）。

該專利權預計使用壽命為 14 年。

- (iii)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獲得康哲冷水江製藥有限公司（前稱為國藥藥材冷水江制藥有限公司）（“康哲冷水江”）100% 權益。該項收購包括肝復樂專利權。該專利權以收購日公平值計量，該無形資產公平值由獨立評估師，威格斯評估諮詢有限公司評估確定。

專利權的公平值是指在收購日按照市場參與者願意就在剩餘期限使用專利權而支付許可費，然後將該許可收入資本化而確定。於收購日，康哲冷水江擁有的肝復樂的專利權為人民幣 16,005,000 元。

17. 無形資產 - 續

(b) 收購獨家經銷權與專利權 - 續

(iii) - 續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康哲冷水江已被註銷併入湖南康哲。康哲冷水江的資產和負債已於合併時轉入湖南康哲，合併後由湖南康哲負責肝復樂的生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肝復樂專利權的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9,421,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0,784,000 元）。

該專利權的預計使用壽命為 11 年。

(iv)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本集團取得河北興隆希力藥業有限公司（“希力藥業”）52.01% 股權。這也包括丹參酮的專利權。該專利權以收購日公平值計量，該無形資產的評估由獨立評估師威格斯評估諮詢有限公司確定。

專利權的公平值是指在收購日按照市場參與者願意就在剩餘期限使用專利權而支付許可費，然後將該許可收入資本化而確定。於收購日，希力藥業擁有的丹參酮專利權價值為人民幣 114,489,000 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96,299,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02,719,000 元）。

該專利權的預計使用壽命為 18 年。

(c) 購買產品權利

(i)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 Pharma Stulln GmbH（“Pharma”）就轉讓施圖倫與中國（含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特別行政區”）市場相關的全部資產簽署了一系列協議，包括但不限於為中國市場生產施圖倫的權利、中國市場的上市許可、以及相關知識產權，包括施圖倫的中文商標、技術訣竅，並已獲得英文商標的獨家許可。購買代價為 10,000,000 歐元（約人民幣 72,317,000 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施圖倫獨家代理權約人民幣 14,625,000 元已相應轉移至產品權利。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64,231,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73,110,000 元），其包括 2,736,000 歐元（約合人民幣 21,343,000 元）（二零一六年：4,487,000 歐元（約合人民幣 32,785,000 元））的應付遞延代價（見附注 26），該應付遞延代價為未來三年每年 1,000,000 歐元（約合人民幣 7,307,000 元）的代價按照 10% 的折現率而得的現值。

該產品權利的預計使用壽命為 20 年。

17. 無形資產 - 續

(c) 購買產品權利 - 續

- (i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本集團以 25,000,000 美元（約合人民幣 152,972,000 元）的代價與獨立第三方，即蘭美抒片和溴隱亭片（“產品”）的瑞士供應商 Novartis AG 和 Novartis Pharma AG 簽署了一系列協議以轉讓產品的全部資產，包括蘭美抒片的藥品生產許可、溴隱亭片在瑞士的聯合營銷許可及在中國的進口藥品註冊證、所有在中國市場與產品獨家相關的技術訣竅、賬簿和記錄、商業資訊和醫學資訊產品中國市場的獨家藥品生產許可權（就蘭美抒片而言，中國市場是指中國大陸；就溴隱亭片而言，中國市場是指中國大陸、香港特別行政區及台灣）。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137,989,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46,106,000 元）。

該產品權利的預計使用壽命為 20 年。

- (iii)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本集團以 76,600,000 瑞士法郎（約合人民幣 486,019,000 元）的代價就慷彼申和喜遼妥（“所購產品”）與獨立第三方大昌華嘉國際簽訂一系列協議於指定市場（慷彼申是指中國、香港、瑞士及其它指定亞洲國家或地區而喜遼妥是指中國）購買 (i) 有關所購產品的全部商標；(ii) 有關所購產品的上市許可或類似許可、證書或批文及其全部的權利、權益或其他利益；(iii) 有關所購產品的研發、生產、註冊、申請註冊、進口、營銷、分銷、銷售或以其他方式使用及 / 或開發的獨家權利；及 (iv) 有關所購產品的全部賬簿和記錄、商業資訊及醫學資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 443,173,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68,865,000 元）。

該產品權利的預計使用壽命為 20 年。

18. 商譽

為進行減值測試，全部商譽已經分配至五個（二零一六年：五個）現金產生單位，也即五個（二零一六年：五個）附屬公司：天津康哲，康哲湖南，天佑貿易有限公司（“天佑”），希力藥業及西藏康哲發展（二零一六年：天津康哲，康哲湖南，天佑，希力藥業及西藏康哲發展）。天津康哲從事藥品的營銷、推廣及銷售。天佑及西藏康哲發展從事藥品貿易。康哲湖南及希力藥業主要從事藥品生產。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價值已被分配至各個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天津康哲	1,160,333	1,160,333
康哲湖南	21,295	21,295
天佑	2,963	2,963
希力藥業	198,090	198,090
西藏康哲發展	1,854	1,854
	<u>1,384,535</u>	<u>1,384,535</u>

天津康哲、康哲湖南、天佑、希力藥業及西藏康哲發展的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確定。計算使用價值時的主要假設包括貼現率、增長率、以及有關年度的銷售價格和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化。管理層估計貼現率時採用稅前利率，並考慮貨幣時間價值以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增長率乃基於行業增長預測。銷售價格和直接成本的變化基於過去的業績和對未來市場變化的預期。

於截至二零一六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有確認減值損失。

天津康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審查。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三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使用 11% 的貼現率（二零一六年：11%）。天津康哲第三年之後的現金流量按照 4%-3%（二零一六年：4%-3%）的比率遞減增長。該增長率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及其行業歷史經驗確定。

18. 商譽 - 續

康哲湖南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審查。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三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使用 11% 的貼現率（二零一六年：11%）。康哲湖南第三年之後的現金流量按照 8%-4%（二零一六年：10%-5%）的比率遞減增長。該增長率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及其行業歷史經驗確定。

希力藥業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審查。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三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使用 11%（二零一六年：11%）的貼現率。希力藥業第三年之後的現金流量按照 17%-9%（二零一六年：21%-8%）的比率遞減增長。該增長率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及其行業歷史經驗確定。

天佑及西藏康哲發展的商譽於兩個報告期末均無重大影響。

19.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投資：

- 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權益證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23,020	-

該投資以英鎊計價，其公平值基於市場價格。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變動人民幣 3,271,000 元已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20. 存貨

原材料 在產品 產成品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13,038	6,882
9,968	5,326
437,395	496,796
<u>460,401</u>	<u>509,004</u>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003,640	1,074,577
減：呆壞賬撥備	(9,828)	(6,096)
	993,812	1,068,481
應收票據	349,633	423,624
採購預付款	51,703	35,947
可抵扣增值稅	35,237	88,479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57,007	65,8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87,392	1,682,420

本集團授予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 0 至 90 天，但是對某些特定客戶的信貸期可延長至四個月。

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於各報告期末按照自發票日，大致等於各自收入確認日期，起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0 - 90 天	867,489	976,052
91 - 365 天	120,911	91,820
超過 365 天	5,412	609
	993,812	1,068,481

本集團應收票據均為報告期末之後六個月內到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63,801,000 元（二零一七年：零）已向銀行貼現，其中人民幣 224,297,000 元（二零一七年：零）來自於集團內部交易且已於合併時完全抵銷。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需要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情況并確定其信用限額。既未過期亦未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具有良好信譽且有令人滿意的還款歷史。

本集團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賬面價值為人民幣 138,398,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08,993,000 元）的已逾期但本集團尚未計提減值損失的應收賬款。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由於長期的合作關係以及良好的還款記錄，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一般都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以下是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0 - 90 天	122,287	103,388
91 - 365 天	14,821	5,018
超過 365 天	1,290	587
	<u>138,398</u>	<u>108,993</u>

本集團已就自發票日算起賬齡超過三年的所有應收賬款全額計提撥備，因為根據過往經驗，超過三年的應收賬款一般都無法收回。

呆壞賬撥備變動情況：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期初餘額	6,096	3,914
就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3,732	2,313
不可收回註銷金額	-	(131)
報告期末餘額	<u>9,828</u>	<u>6,096</u>

2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授予聯營公司西藏藥業貸款 105,100,000 美元（約為人民幣 678,830,000 元），用以支付西藏藥業購買依姆多資產的首付款。該貸款為期一年並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到期且無抵押，年利率為 2.2% 或 2.4%。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西藏藥業貸款及其利息總計人民幣 742,463,000 元。西藏藥業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額償還上述貸款及其利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20,340,000 元的餘額為預付西藏藥業購買存貨的款項。該餘額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完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51,023,000 元的餘額為應收西藏藥業推廣收入。本集團授予西藏藥業 90 天的信用賬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按照發票日期計算其賬齡為三個月內。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存款的市場利率約為 0.35%-3%（二零一六年：0.35%-3.5%）每年。

銀行結餘之中包括以下金額乃為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計量：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090	17,902
歐元	19,658	9,780
港元	2,361	849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照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0 - 90 天	124,497	106,681
91 - 365 天	2,653	29,624
超過 365 天	2,861	1,285
應付賬款	130,011	137,590
應付工資及福利	94,683	123,517
應付其他稅項	28,518	28,424
遞延推廣收入	42,587	78,310
應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16,001	14,474
其他應付款項	66,511	78,378
應計推廣費用	95,022	79,924
應計費用	33,493	38,505
	506,826	579,122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為 0 至 120 天。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中包括以下金額乃為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計量：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歐元	16,069	7,663
美元	-	99,757

25. 銀行借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2,105,048	1,348,597
應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預付並附有追索權 的應收票據貼現金額（附注 a）	-	263,801
	<u>2,105,048</u>	<u>1,612,398</u>
分析如下：		
有抵押	165,000	288,801
無抵押	1,940,048	1,323,597
	<u>2,105,048</u>	<u>1,612,398</u>

附注：

- (a) 餘額為向銀行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 263,801,000 元而收到的現金。源自集團內部交易的應收款項已於合併時完全抵銷。如果應收票據到期未被償付，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尚未償付餘額。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上述借款賬面金額償還期限*：		
一年以內	65,000	288,801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488,010	-
兩年以上五年以內	1,552,038	-
	<u>2,105,048</u>	<u>288,801</u>
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列作流動負債） 賬面金額其應償還期限：		
一年以內	-	962,045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	142,150
兩年以上五年以內	-	219,402
	<u>2,105,048</u>	<u>1,612,398</u>
減：列作流動負債並於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65,000)	(1,612,398)
非流動負債金額	<u>2,040,048</u>	<u>-</u>

* 到期金額按照貸款協議的計劃還款日期確定。

25. 銀行借款 - 續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也即合同利率）的範圍及其賬面價值列示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以人民幣計價（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每年 4.99% 至 5.23% 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每年 2.91% 至 5.22%）	165,000	563,935
浮動利率借款（附註 c）		
以美元計價（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每年 3.53% 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零）（附註 b）	1,940,048	-
以歐元計價（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零 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每年 1.5% 至 2.25%）（附註 b）	-	1,048,463
合計	<u>2,105,048</u>	<u>1,612,398</u>

附注：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浮動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加 1.8%（二零一六年：歐洲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 1.5% 至 2.25%）。
-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採用利率互換以減輕金額約為人民幣 1,940,048,000 元（二零一六年：零）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的利率變動風險。浮動利率銀行借款的本金分別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償還 10%、10% 和 80%。利率互換詳情載於附註 2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未用銀行授信約為人民幣 1,548,802,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919,916,000 元）。

26. 應付遞延代價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17,896	22,039
流動	8,802	1,096,424
	<u>26,698</u>	<u>1,118,463</u>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歐佛（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收購一項代理權，代價為人民幣 60,000,000 元。該代價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六日開始分十年支付，每年支付人民幣 6,000,000 元。應付代價按 5% 貼現率計算的折現值為人民幣 46,330,000 元，於初始確認時被本集團作為應付遞延代價入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賬面價值金額人民幣 5,575,000 元（二零一七年：零）包含在應付遞延代價中。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人民幣 40,000,000 元的代價（見附注 17 (b) (ii)）取得喜達康專利權 49% 的權益。除了首期支付人民幣 30,000,000 元，還應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十年內每年支付人民幣 1,000,000 元。本集團已按 10% 利率將應付款項折現為人民幣 6,145,000 元，並將其初始確認為應付遞延代價。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賬面價值金額人民幣 5,355,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868,000 元）包含在應付遞延代價之中。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了施圖倫中國市場相關全部資產。部分代價為自二零一六年起五年內每年支付 1,000,000 歐元（相當於人民幣 7,307,000 元）。本集團已按 10% 利率將應付款項折現為 3,614,000 歐元（相當於人民幣 30,342,000 元），並將其初始確認為應付遞延代價。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賬面價值金額 2,736,000 歐元（相當於人民幣 21,343,000 元）（二零一六年：4,487,000 歐元（相當於人民幣 32,785,000 元））包含在應付遞延代價之中。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 AstraZeneca AB 訂立獨家許可協議，據此，AstraZeneca AB 授予本集團在中國商業化波依定（非洛地平緩釋片）的獨家許可，代價為 310,000,000 美元（相當於人民幣 2,029,012,000 元）。二零一六年已支付 155,000,000 美元，包含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遞延代價中的餘額 155,000,000 美元（相當於人民幣 1,075,235,000 元）已於二零一七年支付。

27.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及上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存貨未 實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來自企 業合併 的資產公 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投資未 實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 對沖 公平值 收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3,701	(44,649)	(63,964)	-	1,202	(83,710)
貸記（借記）年度損益（附注 10）	5,642	3,050	-	-	(1)	8,691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343	(41,599)	(63,964)	-	1,201	(75,019)
貸記（借記）年度損益（附注 10）	(3,662)	3,049	-	-	-	(613)
借記其他全面收益	-	-	-	(1,984)	-	(1,984)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681	(38,550)	(63,964)	(1,984)	1,201	(77,616)

基於財務報告目的而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6,882	30,544
遞延稅項負債	(104,498)	(105,563)
	(77,616)	(75,01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使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 19,55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4,322,000 元）。由於未來利潤實現的不可確定，並未就該等未使用稅項虧損確認相應的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中約有人民幣 7,447,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743,000 元）將於其形成之年起五年內到期。其他稅項虧損可無限期往後結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有人民幣 671,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778,000 元）的稅項虧損到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抵減暫時性差異人民幣 582,619,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624,418,000 元）可以用來抵減未來的利潤。這些可抵減暫時性差異中的人民幣 102,724,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16,320,000 元）已經確認對應的遞延稅項資產。剩餘的人民幣 479,895,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508,098,000 元）沒有確認對應的遞延稅項資產，因為很可能沒有利用這些可抵減暫時性差異所需的應納稅利潤。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提稅。合併財務報表中並未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人民幣 2,834,141,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2,202,450,000 元）對應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因為本集團可以控制該等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且在可預見的未來該等暫時性差異不會轉回。

28.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對沖會計下的衍生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 利率互換	12,023	-

利率互換

本集團使用利率互換以儘量降低浮息銀行借款利率變動風險。利率互換與銀行借款的條款包括本金數額、利率差額、起始日期、到期日、還款日及對手，均為一致，所以本公司董事認為利率互換為高度有效的對沖工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互換的主要條款如下：

初始名義金額 (附註)	合同日	到期日	應收	應付
140,000,000 美元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LIBOR + 1.8%	3.52%
32,000,000 美元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LIBOR + 1.8%	3.52%
113,000,000 美元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LIBOR + 1.8%	3.54%
15,000,000 美元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LIBOR + 1.8%	3.54%

附注：名義金額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減少 10%、10%和 80%，其與對應銀行借款一致。

利率互換的公平值是將未來預計現金流量按照來自市場利率的適用收益率曲線的折現率而計算的現值。所有上述利率互換都被指定為有效的現金流量對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 12,023,000 元扣除所得稅約人民幣 1,984,000 元后的淨值約人民幣 10,039,000 元，已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并累積於權益。同時當被對沖的利息費用進入損益時，該收益將在互換有效期間的不同日期轉作損益。

29. 股本

	股數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 0.005 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	765,218
已發行并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87,247	85,200

30. 儲備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來自本集團與股東之間的交易，主要指深圳康哲的前任股東及董事林剛先生就若干僱員於有關期間前提供的服務而向彼等授出的深圳康哲權益股份、林剛先生就若干僱員於有關期間前提供的服務而向彼等授出的按預先厘定公式收取現金的權利、林剛先生於二零零六年放棄向本公司提供的墊款、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向林剛先生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的折讓、二零零五年根據集團重組向訊凱有限公司（“訊凱”）轉讓深圳康哲的全部權益與深圳康哲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就 CM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CMS 國際”）與 Healthlink Consultancy Inc. 的全部權益所發行股份的面值與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時 CMS 國際與 Healthlink 的已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有關結餘經二零零七年資本化發行削減。林剛先生授予若干僱員的權益股份及權利已於二零零六年或之前終止。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收購了天佑的額外權益。約人民幣 15,026,000 元（即本公司發行的新普通股的公平值超過非控股權益帳面值下降的金額）已於資本儲備內扣除。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代股東負擔的有關首次公開發行費用已經視同分配給股東。

盈餘公積金

根據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章程規定，需將每年稅後利潤的一定比例分配至盈餘公積金，直至餘額達到有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 50% 為止。在正常情況下，盈餘公積金僅用於彌補虧損，資本化註冊資本和擴大子公司的生產經營。盈餘公積金轉增註冊資本時，其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 25%。

31.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旨在確保集團實體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而最大化回報利益相關者。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借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以及已發行股本和儲備（包括累計溢利）構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查資本結構。作為本次審查的一部分，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以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會通過派發股息和發行新股等方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3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金融資產

對沖會計下的衍生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 利率互換)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可供出售投資

金融負債

按照攤余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12,023	-
	2,370,309	2,848,319
	23,020	-
	<u>(2,440,127)</u>	<u>(3,061,032)</u>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可供出售投資，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應付遞延對價。這些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注中披露。與這些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和外匯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下面列出了如何減輕這些風險的政策。管理層對這些風險進行管理和監控，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還面臨固定利率銀行借款的公平值利率風險(見附注25)。

本集團亦面臨與浮息銀行結餘(見附注23)和浮息銀行借款(見附注25)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于本集團美元借款產生的LIBOR利率波動。本集團旨在維持固定利率的借款，為達到該目的，本集團訂立利率互換以對沖借款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這些利率互換的關鍵條款與被對沖借款的條款相似。這些利率互換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並使用對沖會計進行處理(參見附注28)。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是根據各報告期末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工具的利率風險而定的。對於未被利率互換對沖的浮息銀行借款，如果其於報告期末未被償還則假設其全年存在以進行分析。

32. 金融工具 -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敏感度分析 - 續

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時使用 1%（二零一六年：1%）的增加或減少，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銀行結餘並不包括在敏感度分析中，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浮息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如果利率上升或下降 1% 但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溢利將減少或增加人民幣零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238,000 元）。這主要源自未被利率互換對沖的浮息銀行借款的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管理

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有外幣採購交易，使得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約 31.9%（二零一六年：41.5%）的採購以採購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本集團的所有銷售均以進行銷售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未訂立任何外幣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幣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各種貨幣的結算及風險，並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如有必要。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即應收貸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銀行結餘）及貨幣負債（即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遞延代價及銀行借款）的帳面價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090	746,981	1,940,048	1,150,077
歐元	19,658	20,741	37,412	1,058,911
港元	2,361	849	-	-

32. 金融工具 -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外匯風險管理 - 續

本集團主要面對美元，歐元及港元的貨幣風險。下表詳列本集團對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相對於相關外幣增加及減少 5% (二零一六年: 5%) 的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將其外匯匯率調整 5% (二零一六年: 5%) 進行計算。敏感度分析包括並未對沖外匯風險的應收貸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銀行結餘，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銀行借款及應付遞延代價。以下正數 / 負數表示當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上漲 5% (二零一六年: 5%) 時，稅後利潤增加 / 減少的金額。如果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對相關外幣貶值 5% (二零一六年: 5%)，則對年度利潤產生相等但相反的影響：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兌美元	72,673	15,116
人民幣 (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兌歐元	666	38,932
人民幣 (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兌港元	(89)	(32)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固有外匯風險，因為報告期末的年末風險並未反映年內風險。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權益證券投資所以面臨權益價格風險。本集團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醫藥行業的權益工具。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其他價格風險很小，所以沒有就此編制敏感度分析。

32. 金融工具 -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信用風險管理

若交易對手未能就各項已確認於二零一七年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資產履行責任，則本集團的最大信貸風險為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資產帳面價值，以及載於附註 40 的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的或有負債金額。

為儘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委派負責厘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的團隊，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個貿易債權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足夠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的信用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是信譽良好的銀行。

本集團對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集中在信用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帳面價值為人民幣 151,023,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862,803,000 元）。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為該聯營公司財務狀況良好。

除了集中存放於多間信用評級較高之銀行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流動資金存在的信貸風險外，本集團並無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構成重大信用集中風險，且風險分散於若干交易對手及顧客。

本集團有基於地理位置的信用集中風險，因為這兩年大多數的客戶都是位於中國。

流動性風險管理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準，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在於董事會，董事會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以管理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和長期資金和流動性管理要求。

32. 金融工具 -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流動性風險管理 -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根據約定還款期限計算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根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根據未貼現金融負債現金流量編制。具體而言，無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的可能性，具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都包含在最早的時間段內。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根據約定的還款日期確定。

該表包括利息和本金現金流量。就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而言，未貼現金額乃於報告期末以當期利率計算。

	加權 平均 利率	按要求或 1年以內 償還	1-5年	超過 5年	未折現 現金流量 合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 價值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08,381	-	-	308,381	308,381
應付遞延代價	10%	8,802	19,079	1,000	28,881	26,698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5.17%	68,358	122,325	-	190,683	165,000
可變利率銀行借款	3.53%	68,581	2,033,286	-	2,101,867	1,940,048
		<u>454,122</u>	<u>2,174,690</u>	<u>1,000</u>	<u>2,629,812</u>	<u>2,440,127</u>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 價值
	加權 平均 利率	按要求或 1年以內 償還	1-5年	超過 5年	未折現 現金流量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30,171	-	-	330,171	330,171
應付遞延代價	9.36%	1,096,424	26,227	2,000	1,124,651	1,118,463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2.91%	580,318	-	-	580,318	563,935
可變利率銀行借款	2.39%	1,073,551	-	-	1,073,551	1,048,463
財務擔保合同(附註a)(附註40)	-	624,330	-	-	624,330	-
		<u>3,704,794</u>	<u>26,227</u>	<u>2,000</u>	<u>3,733,021</u>	<u>3,061,032</u>

32. 金融工具 -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流動性風險管理 - 續

附註：

- (a) 上表中財務擔保合同的金額為在合同下本集團就全部擔保責任可能被擔保持有方要求支付的最大金額。基於報告期末的預測，本集團認為不太可能就擔保合同而被要求付款。然而，該預測將會隨著對手遭受信用損失的可能性的變化而變化。

在上表中，帶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被歸入“按要求或1年內”時間段。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款的未貼現本金總額約為零及人民幣1,367,352,000元。根據本集團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並不認為銀行將會行使酌情權利要求即時還款。本公司董事相信這些銀行貸款將會按照貸款合同所載計劃時間表來進行償還，具體情況列示如下：

到期分析 - 按照計劃時間表劃分帶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

	<u>1年以內</u>	<u>1-5年</u>	<u>5年以上</u>	<u>未折現流量合計</u>	<u>賬面價值</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6,887	380,465	-	1,367,352	1,323,597

如果可變利率的變動與報告期結束時確定的利率估計值不同，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可變利率工具所含金額可能發生變化。

32.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定期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了有關這些金融資產公平值如何確定的資訊（特別是估值技術和所使用的參數）。

金融資產	公平值於		公平值 級別	估值技術 及關鍵參數
	31/12/2017	31/12/2016		
1) 列作衍生金融工具的利率互換	資產 - 人民幣 12,023,000 元;	-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是根據遠期利率（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收益率曲線）和合同利率，以反映不同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貼現率進行估計。
2) 可供出售上市投資	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權益證券 - 人民幣 23,020,000 元	-	第一級	活躍市場中的報價

本年於第一級和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換。

本公司董事認為，合併財務報表中以攤余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約等於其公平值。

33.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的核對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指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作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注 25)	應付遞延代價 人民幣千元 (附注 26)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附注 12)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612,398	1,118,463	-	2,730,861
融資現金流量	338,944	(1,072,889)	(611,117)	(1,345,062)
宣派股息	-	-	611,117	611,117
財務費用	79,524	2,726	-	82,250
外匯淨損失（收益）	74,182	(10,088)	-	64,094
其他（附注 34）	-	(11,514)	-	(11,51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105,048</u>	<u>26,698</u>	<u>-</u>	<u>2,131,746</u>

34. 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同意與 Pharma 就 2,000,000 歐元（約人民幣 15,358,000 元）的應付遞延代價與 1,500,000 歐元（約人民幣 11,514,000 元）的應收 Pharma 計息擔保貸款進行淨額結算。本集團已用現金支付差額 500,000 歐元（約人民幣 3,844,000 元）。

35.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報告期末，本集團不可撤銷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經營租賃承諾期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5,066	4,700
第二至第五年	<u>10,472</u>	<u>5,173</u>
	<u>15,538</u>	<u>9,873</u>

經營租賃付款為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應付的租金。該等租賃每月租金固定，租期 1 至 5 年。所有經營租賃合同都包含本集團可以選擇按照市場條件進行續租的條款。

於租賃到期時，本集團並無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

36. 資本承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簽訂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但尚未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資本支出	21,568	42,906

37.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與作為關聯方的附屬公司之間的結餘和交易已於合併時抵銷，在此不做說明。除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他處披露的交易和結餘外，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之間的交易列示如下。

(a) 本集團與關聯方有關年度發生交易如下：

關聯公司名稱	關係	交易類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歐佛	聯營公司	推算利息	354	623
西藏藥業	聯營公司	推廣收入	305,612	289,335
西藏藥業	聯營公司	購買貨物	161,424	440,690
西藏藥業	聯營公司	利息收入	10,295	13,384

(b)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 A&B (HK) Company Limited (“A&B”) 與 Faron Pharmaceuticals, Ltd (“Faron”) 簽訂協議購買 Faron 15.72% 的股權，產品 Traumakine 有關中國、香港、澳門以及台灣（“區域”）的資產，產品 Traumakine 於區域內的知識產權以及與 Faron 交換產品 Traumakine 資訊的權利。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本集團與 A&B 和 Faron 分別簽訂協議購買產品 Traumakine 於區域內的相關資產。上述轉讓的代價將由 A&B 和本集團於後期但需於區域內投放產品 Traumakine 之前再行談判商定，金額將會參照產品 Traumakine 於區域內的銷售淨額計算確定。

該收購截止報告日尚未完成。

(c) 主要管理人員僅包括本公司董事，其所獲付薪酬已於附注 8 披露。

38. 退休福利計劃

在中國聘用的僱員列入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退休福利計劃。在中國的各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在香港受雇的僱員，須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條例規定的法定限額作出。

本年度，就上述計劃已於損益確認的開支總額為人民幣 21,436,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8,255,000 元）。

39. 員工福利計劃

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採納日”）採納二零零九年計劃。除非董事會提早終止，否則二零零九年計劃從採納日起有效期為二十年。根據二零零九年計劃的相關規定，本公司通過受託人 Fully Profit Management (PTC) Limited（“受託人”）設立一項信託以管理二零零九年計劃。二零零九年計劃的若干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二零零九年計劃旨在確認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起到了積極作用的若干僱員工貢獻，從而建立並維持一個超級年金專案，以為本集團若干僱員（包括但不限於亦為董事的僱員）提供退休補貼，並給予其獎勵，以便使其繼續為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作出貢獻。
- (b) 根據二零零九年計劃，董事會可不時全權根據其認為合適的條件及條款，選擇一位在本集團服務滿十年的僱員（“成員”）（若董事會同意，在本集團服務滿五年的員工亦可），在退休後可參與二零零九年計劃十年時間（“付款期間”）（可如下文（d）所述調整）。
- (c) 本公司會按年度進行供款，金額介乎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示稅後利潤 0.5% 至 3%，或根據董事會批准向受託人發行本公司股份作為付款代價，發行股份數目及付款代價金額由董事會根據上述供款參照當時本公司股份市值厘定（“年份供款”）。
- (d) 應付成員的金額視乎信託人所持資產（“基金”）的價值。倘基金的價值少於本公司之前供款總額，應付成員金額及付款期間將會根據基金價值及本公司以往所作供款總額進行調整。本公司唯一的責任是每年向基金作出年份供款。因此，該計劃被分類為定額供款計劃。

39. 員工福利計劃 -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定採納兩項新的員工激勵計劃，其詳情如下：

- (a) 獎金計劃
 - i. 該計劃旨在向本集團選定員工提供可自由支配的現金，以獎勵其對本集團的貢獻。
 - ii. 該計劃向本集團全部員工開放，但本公司董事除外。
- (b) 新 KEB 計劃
 - i. 新 KEB 計劃將取代二零零九年計劃，並由與二零零九年計劃基本相同的條款構成。
 - ii. 所有二零零九年計劃參與者的存續權利將被轉移至新 KEB 計劃。

為便於管理獎金計劃和新 KEB 計劃，本公司決定設立一項新的信託，其包括獎金計劃及新 KEB 計劃（統稱為“主計劃”）。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主計劃就會一直有效直到獎金計劃和新 KEB 計劃全部終止。根據各自計劃規則，獎金計劃和新 KEB 計劃的期限均為 20 年。一間於香港成立的公司 TMF Trust (HK) Limited (“TMF”) 獲委任為新信託的初始受託人（“新受託人”）。

獎金計劃的主要條款列示如下：

- (a) 經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組成的員工福利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將按年度以相當於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淨利潤增長額的 5% 至 15% 的金額（“年度供款”）作出供款。如果某年度的淨利潤沒有增長，則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供款。
- (b) 某個財政年度應付予獎金計劃成員的金額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新受託人所持資產（“新基金”）價值，新基金所持資產的增值，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以及員工個人當年的業績。新基金獨立於本公司，新基金價值的變化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和財務狀況並無影響。本公司唯一的責任是依據獎金計劃規則條款向新基金作出年度供款。獎金計劃被歸類為本公司的自由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本集團之財務表現，並未向該基金作出現金供款（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982,000 元），並就主計劃確認費用人民幣 30,00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60,000,000 元）。人民幣 30,00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64,982,000 元）已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員工福利支出。

40.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本集團連同西藏藥業與 AstraZeneca AB 訂立資產購買協議（“交易”），據此，西藏藥業同意收購，且 AstraZeneca AB 同意出售 i) 依姆多的商標；ii) 在全球除美國外（“有關區域”）生產依姆多的專有技術；iii) 與在有關區域內使用商標有關的商譽；iv) 在有關區域內開發依姆多所需的產品記錄；以及 v) 與依姆多單獨相關的監管批准的法律權利和利益。

根據協議，本集團同意就該交易下西藏藥業的付款義務提供擔保。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西藏藥業尚有金額為 90,000,000 美元（相當於人民幣 624,330,000 元）的付款義務，即該交易的未付款項。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財務擔保的履約風險非常小，故而並未就該財務擔保於合併財務狀況表進行確認。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付款項已由西藏藥業支付，所以本集團提供的擔保相應終止。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附注 f)	公司註冊/ 成立及經營地址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CMS 國際 (附注 a)	英屬維爾 京群島	美元 10,000	美元 10,000	100%	-	100%	-	投資控股
康哲湖南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36,750,000	人民幣 36,750,000	-	100%	-	100%	藥品生產
西藏康哲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人民幣 10,000,0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Kangzhe Pharmaceutical Industrial Ltd. (附注 a)	英屬維爾 京群島	人民幣 21,288,000	人民幣 21,288,0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康哲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350,000,000	人民幣 350,000,000	-	100%	-	100%	藥品行銷、 推廣及銷售
訊凱	香港	港元 1	港元 1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天佑	香港	港元 10	港元 10	-	100%	-	100%	藥品貿易
常德康哲醫藥有限公司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	人民幣 2,000,000	-	100%	-	100%	藥品行銷推廣
CMS 藥業 (前稱為 CMS Pharmaceutical Agency Co. Ltd.)	馬來西亞	美元 1	美元 1	-	100%	-	100%	藥品貿易
康哲醫藥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	人民幣 50,000,0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Great move	英屬維爾 京群島	美元 10,000	美元 10,0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富普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1	港元 1	-	100%	-	100%	投資控股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 - 續

附屬公司名稱 (附注 f)	公司註冊/ 成立及經營地址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天津康哲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00	人民幣 500,000,000	-	100%	-	100%	藥品行銷推廣
康哲冷水江 (內資企業)(附注 e)	中國	-	-	-	-	-	-	註銷
冷水江康哲製藥 有限公司 (內資企業)(附注 c)	中國	人民幣 6,000,000	-	-	100%	-	-	藥品生產
康哲農牧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	人民幣 20,000,000	-	100%	-	100%	農業
香港鼎成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10,000	港元 10,0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Bridging Pharma Limited	英國	英鎊 100	英鎊 1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Bridging Pharma GmbH (附注 a)	瑞士	瑞士法郎 20,000	瑞士法郎 20,000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希力製藥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11,360,000	人民幣 11,360,000	-	52.01%	-	52.01%	藥品生產
西藏康哲科技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	人民幣 3,000,000	-	100%	-	100%	藥品行銷推廣
西藏康哲發展 (內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人民幣 100,000,000	-	100%	-	100%	藥品貿易
Everest Fortune Limited (附注 b)	香港	港元 1	港元 1	-	100%	-	100%	休眠
CMS Medical Venture Investment Limited (附注 d)	英屬維爾 京群島	美元 50,000	-	-	100%	-	-	投資控股

附注:

- (a) 非活躍附屬公司。
 (b) 本附屬公司成立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
 (c) 本附屬公司成立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d) 本附屬公司成立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e) 本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註銷，辦理註銷登記時其資產和負債均被轉入湖南康哲。
 (f) 於本年末並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42. 報告期后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期后，本集團以無需初始投資即與銀行签订名義金額 295 百萬美元的外匯遠期合約。

43. 重列

為與本年度的列示一致，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列，其對以前報告的利潤和權益均無影響。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權益	3,236,306	3,697,326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00,000	500,0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742,46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4	1,043
	800,234	1,243,506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958	2,95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506	1,077,529
	5,464	1,080,487
流動資產淨值	794,770	163,0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31,076	3,860,345
股本及儲備		
股本（附注 29）	85,200	85,200
儲備	3,945,876	3,775,145
權益總額	4,031,076	3,860,345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 續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股息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2,444,296	6,960	800,352	201,218	3,452,826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785,195	-	785,195
已付股息	-	-	(261,658)	(201,218)	(462,876)
擬派股息	-	-	(289,516)	289,516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444,296	6,960	1,034,373	289,516	3,775,145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781,848	-	781,848
已付股息	-	-	(321,601)	(289,516)	(611,117)
擬派股息	-	-	(346,474)	346,474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444,296	6,960	1,148,146	346,474	3,945,876